



(1) 懷念蔡蘇娟小姐

吳恩溥

史祈生牧師離世，內心所受的震撼還沒有平息，又接到黃惠慈小姐來信，知道蔡蘇娟小姐已於八月廿五日安息主懷，忠信的見證人又少了一個，內心不盡悲悼。

我認識蔡小姐最先還是在香港的時候。晨星書屋袁厚載兄翻譯出版蔡小姐的自傳「暗室之后」，因袁兄的介紹，我才認識蔡小姐的大名。也因着「暗室之后」的見證，才知道蔡小姐出身縉紳之家，知道她如何接受耶穌基督作她的救主，如何因着忠心事奉基督，堅決與留學美國的未婚夫一刀兩斷（因未婚夫在美國接受摩登信仰成為不信派）；如何背上十字架跟從主耶穌……她在我眼中再不是一位「弱女子」，而是一位忠貞勇敢的巾幗英雄，值得我們敬慕。

十多年前，我到紐約講道時，住在史祈生牧師家中。某晚，史師母問認不認識蔡蘇娟小姐？要不要明天去探望她？我們聽見十分高興。史師母馬上撥電話聯絡，這樣我們就決定了明天的行程。

這時才從內子口中聽見一段很早很早的故事。五十多年前，蔡小姐還年青，她曾到汕頭主領聚會。那時先岳母已懷了孕，她和她的最好朋友官鍾遜小姐十分欽佩敬仰蔡小姐的講道，因此她們暗地裏商量，如果將來生下來的是女嬰，就叫她蔡俊娟，來表達敬愛這位屬靈勇士的心。等到瓜熟蒂落，生下來的果然是女的，因此她們就照着起初的心願，給她起名「蔡俊娟」。這事蔡小姐一點不知道，我也是那晚才聽見。在這事上，證明了上帝的忠心僕人使女，在世上儘管過着十字架的艱苦生活，但他們所蒙的應許「得着百倍」（太十九29），用不着將來到天上才得着，許多時候在今天就已經得着，不只萬千人活在他們心中，他們也活在萬千人的心中，成為他們最敬愛的親人。

翌早，一行四人，由史牧師駕車，經過新澤西州，直向賓州而行。

史牧師伉儷與蔡小姐是老相知。蔡小姐有些事還是史牧師給他幫

手。那天我們到達時，在路口的牌子就是史牧師寫的。

到蔡小姐家中時，大約是十一時左右。一進門，黃惠慈小姐迎着我們。

黃小姐過去是菲律賓某中學的校長。退休後來美國定居。那時蔡小姐急需人幫助，黃小姐慨然答應，做起蔡小姐的秘書、管家和看護。上帝適時的安排，黃小姐的樂意服務，讓蔡小姐在晚年能夠安然渡過。

黃小姐告訴我們，昨晚接到電話，蔡小姐就特別吩咐要給我們盛宴接待。蔡小姐對我們十分眷愛，我們永遠沒有忘記。

蔡小姐住的房間，窗門掛着黑布簾，還要戴上黑色眼鏡。她就是這樣怕光，整日整夜要住在黑暗的房子裏，在黑暗中過活。

她自一九三一年就得了這病，後來才查出病因是惡性瘡蚊的毒害，可是無法醫治。據說一個正常人的脊髓是白色的，但她卻是黑色的。前年我到新畿內亞 New Guinea 土人中間去。新畿內亞土人死亡率最高的就是惡性瘡。據在 Jayapura（新畿內亞首府）傳道的蘇用質牧師告訴我，一個人如果患了惡性瘡，瘡原蟲潛伏在身體裏面永遠存在。身體強壯時它潛伏着，伺機作亂；身體軟弱，瘡疾就發作，永無斷根的可能。聽了令人毛髮悚然。

一位牧師告訴我，他小姨是一位女傳道，一天去海灘憩息，忽然七孔出血而死，起初不知為什麼，後來才查出是惡性瘡作祟。

我多次到印尼佈道。如果離開爪哇，蘇島，蘇拉威西各大城市，到那些偏僻的地方，就要預先一個禮拜服防瘡藥，以防萬一。想起那些傳教士，離開他們的祖國，到那遙遠不毛的地方，不但要拋棄現代的文明生活，還要日日冒着生命的危險，與疫癘作戰，實在令人欽佩。再想起今天那些在大城市的大牧師，養尊處優還不足，還要爭權奪利爭地盤，有的還要打官司，這些實在是十字架下的敗類。

黃小姐告訴我們，蔡小姐臥病數十年，不見日光，身體孱弱，可是當有人來談道，或者有未信的人見她時，她立刻精神抖擻，健談不倦。她有一顆熱愛靈魂的心，但當那些人走後，她就倒在床上，顯得十分疲倦。今天見她的人越多，今晚她躺在床上越辛苦。很少人知道

她是把生命傾倒為主受苦。可是天天有人來，川流不息，有時成羣的人來，她總是來者不拒，諄諄善誘，叫許多信徒得著造就，軟弱得著復興，未信的接受主耶穌的救恩，病床成為施恩座，日日看見神的榮耀。

史牧師悄悄說：你不要以為她身體那樣衰弱，她的暗室，叫許多人蒙祝福，而且她老人家關心世界屬靈的工作，她明白世界教會的景況，許多屬靈的戰士，他們的工作她都一清二楚，她博聞強記，她的眼睛透過暗室能知天下事。

她是一位屬靈長者，經過數十年，仍然保持一顆熱烈愛主愛靈魂的心，實在不容易。何幸有機會親睹慈顏，親聆訓誨，她還自己簽名送我一本「暗室之后」作為紀念。及今思之，好像不久的昨日，可是她已經完成主托付的使命，回歸天家。她享壽九十五歲，照着人間歲月來說，她是享長壽。可是她自一九三一年就臥病床上，五十四年之久帶病事奉主，如此忍耐，在苦難中如此堅韌不移。與她同時代的人，有多少人已經在十字路上倒下，與草木同朽，但她以一個弱女子，走完最後五分鐘，實在令人磬折。

蔡小姐是一個神跡：

1. 她活着是一個神跡——她中了毒蚊的毒、脊髓是黑色的，卻能存活。當我回來，講給弟兄姊妹聽，何皓光醫生說：她活着是一個神跡。

2. 她的工作是一個神跡——她五十多年之久，身體孱弱，蜷伏在暗室中；她帶病延年，並且帶病工作。叫她的暗室成為一個傳福音、講救恩的電臺，也成為叫多人蒙福的活水江河。

3. 她的見證是一個神跡——有人懷疑，上帝為什麼不叫祂的使女活活潑潑，能飛能跑，到世界各地傳道？為什麼這般苦待她，把她剝奪淨盡，叫她一生在病床上捱過？上帝如果能賜福給祂的兒女，為什麼不賜福給祂的僕人使女，讓他（她）們可以快活過日子？

這是一個奧秘。可是聖經告訴我們，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裏死了，永遠是一粒。主耶穌不擺在祭壇上燒盡，就無法完成十字架的救恩。自古迄今，上帝讓祂所愛的兒女以及僕人使女們，經歷千萬痛苦，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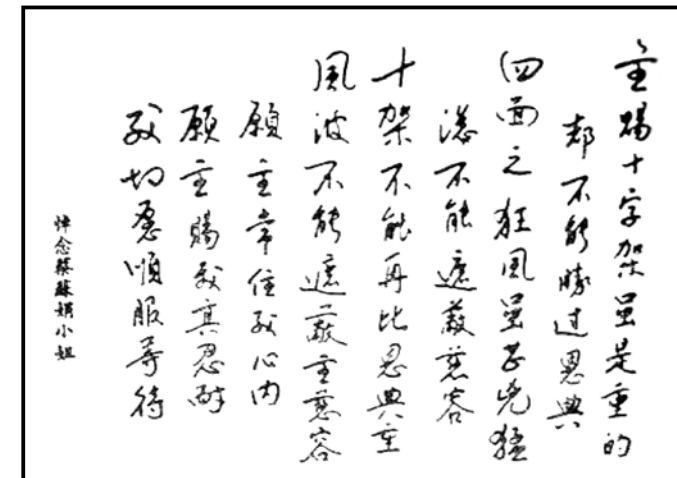
的是要他（她）們藉着在苦難中生活的見證，證明基督的福音，是經得起洪爐火的考驗，並不是口裏說說，一套美麗的理論而已。

蔡小姐帶病在床上工作，一方面顯明了基督復活的大能，怎樣在一個似乎要死的人身上顯出奇妙的大能；一方面卻向萬千信徒作見證，基督的福音是經得起洪水的沖擊，經得起洪爐火燃燒的。

多少信徒平安時就讚美主，病痛時就埋怨主；富足時就熱心，貧窮時就離開主；快樂時就愛主，落在苦難中就怨天尤人。他們的信仰，一點經不起打擊和考驗。上帝就讓蔡小姐帶病工作的見證，叫許多疲倦、灰心、軟弱，跌倒的弟兄姊妹，聞風興起。

還有一件，如果蔡小姐能飛能跑，能夠週遊各國為主工作，固然是好；可是上帝卻叫她病倒，用另外一個方式為主作見證，能人所不能，這樣越發顯出神的大能，怪不得天天有人到她暗室求幫助，她的見證不但幫助自己的同胞，更叫許多美國人，英國人，世界各國聽見她見證的人，都來到她暗室得幫助。這是何等奇妙的神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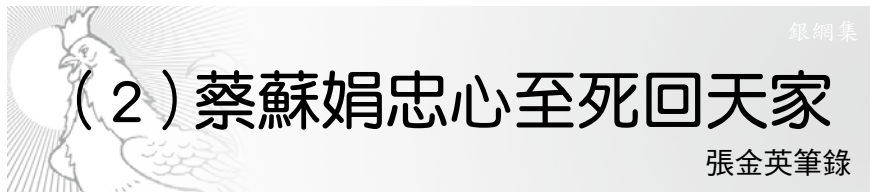
蔡小姐已經安息主懷，可是她的工作和見證，仍將沒有止息地因信說話。



上面刊出這首詩歌，是蔡小姐在珍珠港事變，她誼母進入日軍集中營時所寫的。特製版讓讀友得以一同領受屬靈的教訓和欣賞蔡小姐的墨寶。

（蔡小姐自註）以上詩詞乃在珍珠港事變，當娟之誼母（李曼女士）進日軍監牢之翌日黎明將所感觸的，在主前衷誠禱唱，聊作慰藉（有些字句乃從詩歌中的原句，湧進心靈來，成自己的心聲。）

目前它又作為娟之祈禱，深願主住我心中，我切願順服等待。敬祈主內兄弟禱告時記念之。為荷至感。



自從蔡蘇娟姐妹去世後，許多人對她人生最後一站的情況十分關心，神特別讓我有此福份在最後這八個月中服事她，故願在此與眾弟兄姐妹分享。

1. 臨終恩典

去年二月十二日是蔡姐妹九十四歲生日，她的精神，意志，心思還勝於常人。當天她非常高興，因為葛培理夫人來信說：「九十四歲是你加冕之年」，她晝夜盼望成為事實。因此，有關她身後的事，穿的衣服，用的棺木，喪禮儀式，墓園……等，早已在遺囑上交代清楚。

八月廿二日清早，服事她廿八年的家庭醫生來看她，發現她貧血得厲害，急忙送她到醫院去。護士忙著為她量溫度，血壓，照X光，洗腸，發現有胃出血現象，血壓只有70/50，立刻打葡萄糖和輸血。

八月廿四日早上十時，護士帶她到手術室照胃，十二時醫生出來告知是：胃潰瘍傷處很大，幸虧血不流了，可能再過兩天要開刀。下午一時她被送回病房，還是昏昏欲睡。

八月廿五日清晨一時她清醒過來，喊說：「口乾。」我就給她葡萄汁喝；不久又喊說：「肚子餓。」我又給了她雞湯喝，以後照常例為她洗臉，梳頭，整衣，一同禱告感恩，唸她最喜歡的羅馬書第八

章給他聽。四點鐘她突然要打電話回家，請服事她三十年的書記與她同工廿多年的黃惠慈小姐來醫院看她。七時半黃小姐來了，談到十點多。他再進一點雞湯，喝點果子汁，憩睡半小時又醒了，再談，聲音非常清晰，精神也非常清醒。黃小姐說：「我要回家去為你整理房間，不要開刀，我們回家去。」他說：「對，我不要開刀，我要回家……我久仰的天家。我非常渴想乾媽——李曼小姐，還有我的母親，更重要的是我光明的主都在等我。」

下午二時半護士為她洗身，抹油，換衣，換被褥，以後為她量體溫96.8，血壓120/80，非常正常。她說：「我肚子餓了，我要吃冰其淋。」這是她平常的午餐；又喝了一點雞湯。這時她對我說：「我要回家了，你要為我恭喜，因為我『加冕』日子到了。」我即坐在他的旁邊，慢慢背誦詩篇廿三篇，又拉她的手輕輕的唱--「親愛主牽我手，」她呼呼入睡了。我即離開她一下，約一刻鐘，要給她吃藥，喊她，竟不應了，我立刻按鈴，霎時護士，醫生來了一大群，用四十五分鐘施行急救，但太遲了，她已得到釋放，神接她回天家的時間是四時四十五分，讓他安息主懷，迎見她光明的主。當醫院牧師來為她祝禱，誦念詩篇廿三篇時，她是那麼慈祥，平靜，安寧，微笑的躺著。我再為她戴眼鏡，梳頭，整衣，蓋被。這時眼淚直流，心中無限惆悵，但也不能不稱讚垂聽禱告的神，賜給她這樣臨終的恩典，安然見主。

2. 最後工作 不速之客

去年正月由於體弱，她開始拒絕一切約會。怕人家遠道而來得不到屬靈的供應；但自正月至八月廿二日，總共仍有七十一日有不速之客，而且有時一天不只一批，同時來了二，三批。蔡小姐存著「來者當受」的態度，常常對訪客說：「十分抱歉。」只用她的右手，緊緊握住為訪客祝禱。雖然如此，訪客們心靈中仍獲得飽足。六月廿九日有一群弟兄姐妹由華盛頓來「使者」農莊開會，其中一半從未見過蔡小姐，懇求一見，恰巧那天蔡小姐身體極弱，僅一一跟他們握手，大家覺得很滿足，靈裡得造就。同日我的朋友由加拿大經紐約轉車，

帶兒女，女婿，媳婦，孫子一行十一人，堅持見她一面，因為已看過她的書，心中嚮往，不遠千里而來，當他們的手被蔡小姐一握，心靈飽足，忘記一路的跋涉。來電話說：「我們非常高興，明年再訪。」另有一位王長老由菲律賓來，十多年來的期望是想見蔡小姐一面，這次由西岸飛來紐澤西州，央求兩個女兒陪她來，因不識路，抵此已下午五時了，心中惶惶，怕蔡小姐拒見。但當蔡小姐緊握他們的手，那種熱情似電流般融化了他們的心情，兩個女兒對母親說：「我們不虛此行。」臨走買了許多書回去。三月間一個大風雪晚上約十時左右，電鈴響。門外站著一位來自北卡羅納州的美國青年，他說：「非常抱歉，我因風雪受阻，所以遲到。我現在在中國北京念書，回來渡假一週，現在要回去，我想買【暗室之后】二十本，帶回去分送同學，向他們作見證。」蔡小姐翌日知道，不斷為此青年代禱。八月廿二日下午，張志江牧師夫婦帶一個來自台灣的何牧師來訪，在家找不到蔡小姐，立刻趕到醫院，何牧師說：「蔡小姐，我們今天與你說話，心靈很滿足，從您身上看見了一位又真又活的神，我們的信心得堅固。」每個不速之客，都有一個故事可述說蔡小姐在他們身上的影響。

3. 醫院佈道

六月十九日蔡小姐遵照醫生的吩咐在極匆忙中第一次進醫院，當日收音機立刻報告：「暗室之后蔡小姐出暗室到了醫院。」報紙也登了，家裡的電話不停地響，大家都說：「我們要為她禱告。」在醫院裡她也成了第一條新聞，醫生特地帶實習生來看，護士學校也來了一批學生，新聞記者來訪問，福利會派人來詢問有何地方可以效勞。蔡小姐趁這個機會為主作見證。前後十二天，一共送了九十八本她的著作。有個護士說：「這個週末我到海濱渡假，一口氣把【暗室之后】念完，心中很受感動，我立志要做一個好信徒，要領人認識主。」

蔡小姐泌尿系統的問題發作，到醫院照X光後，發現有五塊大石頭在膀胱裡，因為許多人代禱，神行權能，賜醫生智慧，沒有開刀，竟把石頭拿出來，經過許多麻煩，艱難，但因為有很好機會為主作見證，她竟把所有痛苦忘得一乾二淨，服事主是她喜樂的來源。

4. 訓練後輩

前年十月五日服事蔡小姐卅八年的同工突然被主接去，當時她如晴天霹靂，擔當不起，身體自此軟弱下來。當時她舉頭仰望主，主說：「凡事謝恩，耶和華以勒。」她即發出許多代禱信。神就在我身上動工，把我從菲律賓帶來，正月二日抵此。翌日她就叫我念「暗室之后」給她聽，一章一章地念，當我念到李曼小姐那樣愛心的看顧她，現在親眼看見她身體的軟弱與需要，靈裡有主耶穌微小的聲音說：「我病了你來看我。」(太廿五43)於是我毅然決定寫信回教會辭職，答應蔡小姐留下來與她們為伴，她非常歡喜。

我們每天早上一同靈修，讀聖經一章，念荒漠甘泉，活水，滴蜜，然後一同禱告。下午則坐在她身邊，用手為她按摩胸口與脾胃地方，她這個地方一向都感覺不舒服很難過，特別服瘡疾藥後更是厲害，一面她叫我講聖經給她聽，起初先將聖經六十六卷每卷大綱概要講給她聽，以後講耶穌所行的神蹟，比喻，十二個門徒的事蹟，保羅與彼得的工作，最後講人物故事，從舊約到新約都要很詳細一遍再一遍的講，我奇怪她百聽不厭，如有不對的地方，她要我立刻去查考聖經，一點不放過。有時她會說：背誦詩篇給我聽，有時要我背誦十節金句，我背誦十誡，登山寶訓，聖靈果子……等。有一次她叫我背念羅馬書第八章，我一時背不出來，她說：「以後一定要背。」這是她最喜歡的一章。但以理書與啟示錄，她曾與何守瑛教授一同精研。她說：她最近越來越懂得約伯記。

晚上我則念她三本的著作，先一章一章地念，然後她詳細地告訴我一件件事情的來龍去脈。比如說：她寫「暗室之后」是因為她很想家，無聊，用四十天起稿，後來用十個月一段段地禱告修辭。在她進院前一天晚上，她很慎重叫我念約翰福音十四章一至六節，又念暗室珍藏最後一章，「一定的目的地」。

自第一次出院後，我們正很高興泌尿系統問題完全好了，想不到腿痛又來了，時常抽筋，痛到出汗，發抖，服了止痛藥，只能治標不能治本。我一面替她不住按摩，一面信口唱出詩歌來，為的是使我的手臂不會酸，誰知道她竟忘記腿痛，因此詩歌充滿了暗室，把劇

痛驅之夭夭。我本不會唱歌，聲音也低半音，但蔡小姐竟喜歡，因為高音對她耳朵不適，唱前每首詩歌的詞先要一句一句念給她聽，以後背誦一遍，然後開始唱，腿痛厲害時則需唱大聲點。當我唱時，她的手指頭在被單上也彈，原來她的心也在唱。她原是音樂教員，又是鋼琴家。我們前後唱了三十多首，其中她最喜愛的是：「主斷開一切鎖鍊」，「大山可以挪開」，「北風興起」，「野地的花」，「你真偉大」，「親愛主牽我手」，與「記得打魚海上」等。有一天她告訴我：「假如我加冕的日子仍未到，我要寫第四本書」。我問她要起甚麼書名，她：「暗室歌聲」。

我萬分的感謝主，衷心感謝蔡小姐，因為神藉著她訓練我，造就我，八個月之久，我足不出門，在密室中聽她教導，告誡，雖然她身體是那麼軟弱，還是那麼樣細心地聽我講，聽我背，聽我唱，又那樣仔細向我述說往事，一點一滴的經歷。她的聲音是那樣的清晰，百聽不倦；她的表情是那麼純真，百看不厭。雖然她的年紀那麼大，但我倆親如母女，我知道她在我身上的期望是「對主忠心」。我可以說：得天獨厚，在萬人中我最有福。



在一大堆唁慰電信中，翻到了一封最短的電報：「日子力量相等」。是紐約本教會的伉儷團契打來的。我想起了那一對對的夫妻，一家家的孩子，一次次的聚會，心裡升起了溫馨的暖泉。感謝主給我們機會，認識且服事這一批少壯派，教會的中堅份子。

「日子力量相等」，是摩西給亞設支派的祝福：「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申33：25），這一項祝福，現在成為每一個信徒從主那裡得來的應許了。記得我在「永不止息」最後談到死亡的陰影時，也引過這節經文。不過那時的感受僅是「船到橋頭自然

直」到時再說吧！跟世人達觀的態度，「聽天由命」的信仰差不了多少。

今天，親身經歷到了死亡的日子，才體會到神的應許背後加上了多少的恩典。他早就逐步訓練我們，鍛鍊我們，使我們有力量來承擔「那日子」。另一方面，祂又安排最適宜的時刻讓「日子」臨到，來配合我們的「力量」。

箴言書中說：馬是為打戰之日預備的。要預備那匹馬，可得從小訓練起。回想我從小就接觸到死亡；三，四歲時妹妹的夭折；五，六歲時，雙胞胎的流產；十二歲母親逝世；緊接著流亡生活中，親眼看到許多同學死去；一九六四年，父親與石新我牧師在兩個月中相繼離世；一九六八年姐姐被紅衛兵鬥死。如果再數算在牧會生活中接觸到的，那真是數不清算不完。每次與死亡接觸，都加強了我心靈的堅韌。感覺仍是靈敏的，但不再脆弱；就像一塊樹膠那樣，在煎熬壓榨中更凝固。

一九八一年，力（編者按：指史牧師Torrey）第一次住院。他病起來也跟他平日的作風相似，平生沒有進過醫院，一進去就是加護病房。那晚當我一個人回到長島寓所時，心中的惶恐無以復加。當時想到三十多年前新婚不久的一個晚上，力騎了單車趕去看一個垂死的病人，而我單獨留在那座空洞而陌生的牧師樓的情景。我把收音機開到最大聲量，拿了一本書，坐在床上，茫茫然的等力歸來。三十多年後的那晚，我也把電視機開個通宵，昏昏沉沉的挨到天明。

第二天，大女兒一家趕到，我才把這個經歷在電話中告訴小女兒。誰知她一口就回答：媽，這是一次好的練習。這句話近乎殘忍，可是我在靈裡感覺到，這是神藉著她對我說話。是的，神一次次給我練習，一共住了三次醫院，我再也沒有那種惶恐的感覺了。那獨自回到家門前，轉動鑰匙時的傷痛還在，可是我已經能抓住主同在的應許，趕快去忙碌份內的事務，不需要任何聲浪的蔽護了。

七月十日，也就是力回天家的前一日。那天下午，我看見他斜躺在客廳的長椅上，眼神渙散，跟廿年前石牧師在醫院的神態相似。忽然悲從中來，好想抱著他痛哭一場。我強忍著，對他說，書房裡還有

些書沒理好，我去理理，你有事就叫我吧！

躲在書櫥邊，一面讓眼淚流出來，一面問神：這些年來，每次看見他身體的軟弱，我只有沉重憂悶的感覺，從來沒有想哭的悲痛。為什麼今天突然有這種心情呢？是你要跟我說什麼話嗎？是你要預備我的心嗎？

哭了一場，舒服多了，又去忙著做日常的事務去了。我們始終沒有演出「相擁痛哭」的訣別場面，神堅強了我，堅強了他。

神在生活方面也訓練我，本來他服侍我的時間比我服侍他的多，家中大小的購置，更是他一手包辦。然而這五個多月在檀香山由「旅」而「居」的生活，逼得我非獨攬大權不可。從買公寓到搬運行李，他都只能袖手旁觀。曾跟他開過玩笑說：「曾經為你流過淚，現在為你流汗。」他也回敬一句：「可別忘了還為我流過血啊！生了四個孩子！」

五月卅日搬進自置的公寓，六月廿日紐約的東西運到，七月三日在此添購的家具，最後一件件送齊。我告訴他說：「好了！現在一切都弄妥了，下一步的工作是做去年的所得稅。」

沒想到神給我下一步的工作，是辦理力的喪事。神讓他為我設計佈置了安居之所，然後「日子」來到，多麼適時！那日子是安靜的，穩定的，正是我的力量相等。

誠然主的軛是容易的，主的擔子是輕省的。誠然神是信實的，必不叫我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我們開一條出路，叫我們能忍受得住。誠然我們的軟弱有聖靈幫助，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的歎息，替我們禱告。

日子與力量都來自慈愛的神，其相等是無可置疑的；只要我們在日子來到時，肯放下自己的掙扎，支取神的力量。

「使徒對主說：求主加增我們的信心。主說：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就是對這棵桑樹說：你要拔起根來栽在海裡，他也必聽從你們」。(摘自路加福音17：5-6節)



(4) 寫給史師母

蔡俊娟

親愛的清清：

昨天聽到祈生弟兄離世歸主的消息，心情十分沉痛。他的歡笑聲，笑話聲，再次繚繞耳際；許多往事，一幕幕呈現眼前，他就這樣去了。

祈生兄選上最好的職事，終生任勞任怨捨己的服事主，他生命的價值，是用神的數字來計算的；是人所敬仰羨慕的，也是傳道人的楷模，不負此生。

如今他到神面前領受他的獎賞，（我覺得你我都坐在一大禮堂裡，參加一個慶典大會，忽然神點到史祈生的名字，他欣然上前去領取他的獎品，我們雖然坐在下面，但視線與心情和他一同上臺去領獎，與他一同喜樂。他領到獎品後回過頭來，傲然地向我們笑一笑，舉起獎品幌一幌給我們看），我相信他的冠冕是十分美麗堂皇。這是人生與信仰的接合處，也是基督徒最高和最終的目標。

幾年前你告訴我：一次，你在臺北病得很厲害，在矇矓中見一穿白衣者帶你到一橋邊，你要過橋的時候，突然想起，留下力（編者按：力是史牧師的英文名字）一人怎麼辦？留下力一人怎麼辦？你沒有過橋卻醒過來。

是的，幾十年恩愛夫妻，朝夕相處，沒有分離，患難同度，喜樂共享，一旦永別，要措理這份感情實不容易。若想起神已給你幾十年恩愛夫妻生活，也可滿足，引以為慰。拉住恩主的手吧！祂會領你經過這窄路，進入寬廣之地。

收拾起凌亂的心情吧！正視現實，靠主的力量再來一次開始吧！計劃自己前面的道路，求主帶領你的腳步。

在你人生的樂章裡，右手記號的音符雖然停止了，但在左手記號的音符仍繼續點下去未完。拿出你的勇氣來，用心繼續彈下去，雖然音色低沉，仍是一篇美麗悅耳的樂章。彈下去吧！彈完最後的一個音

符。主永遠與你同在

俊娟敬上

一九八四年七月二十日

溫尼辟



蔡林義堅姊妹早歲業畢香港伯特利神學院，在多處教會事奉主，也曾與編者在香港生命堂同工。本文記載林姊妹的母親林廖寶田老太太如何臨終時被主接回天家。真人真事，給信徒們極大鼓勵。經編者請林姊妹記錄，以饗讀者：（吳恩溥記）

先母住香港已三十餘年，1976年抱病入醫院接受手術，結果醫生証實她患胃癌，毒已擴散不能割除，醫生暗中告訴我們，先母之病是不治之症，只能聽其自然，或隨年齡（87）消退，或過一年半載復發也未可知。我們聞訊，有如晴天霹靂，除了切切禱告之外，更尋求主旨引導，同時將這情況告訴在汕頭潮陽谷饒當醫生的家姊，她收到信後立刻回覆，要求母親前往她處，讓她有機會伺候，以報親恩，也可日夕與母親同心禱告，仰望主恩。母親聞訊，十分歡喜，我們各方面作好安排，乃由舍妹義端親自護送老母上火車前往深圳，家姊在潮陽車站迎接老母到他家裡去。

先母到內地，起初不甚習慣，過幾天就習慣喜歡住下。天天多人來探望她，也給母親有很多傳福音的機會，每晚也開始有家庭禮拜，母女早晚常一同唱詩，讀聖經和同心禱告，實現家姊二十多年來渴望的心願。

先母到內地，起初六個月平安無事，有時還與家姊去汕頭探望親友，後來因感冒而發高熱，體溫一直沒有退，藥物失效，舊病復發，止痛藥物均不能止痛，在無可奈何時，母親抱頭痛哭，求主施恩，主

內兄姊們也迫切為她禱告，主竟然施行神跡止住她的痛苦，從此以後不再有疼痛了。但身體軟弱臥床不起三個月久，得家姊在旁盡心盡意服事，使她內心感到無限安慰。更有清姐常來探她與她談道，彼此交通和禱告，老人在靈性上得到激勵，與神更親近，後來她對家姊說：「賢呀！我現在才重生」（離世前二星期說的）。平素她很怕死。在香港時曾對我說：「堅呀！我想到死是孤零零一個人臥在棺木裡，是何等孤單和恐怖」，當時我解釋給她聽：「母親呀！信徒死了，靈魂已離開身體到樂園去了，屍體是無感覺的」。她說：「雖然明知是這樣，但不知怎的，我還是很怕死呢！」想不到臨終之前十幾天的一個晚上，她半夜醒來，立刻告訴家姊說：「賢呀！我現在不怕死了……我剛才夢見睡在棺木裡，枕著這個大枕頭，蓋著這張被（是由香港帶去的枕頭和雞毛被）十分舒服，家姊問她說：「你睡在那裡還怕不怕？」她說：「一點都不怕」，家姊接著說：「母親呀！若主給你平安，你就病癒無事了。若時候到了，主要接你回天家，那麼我就照你剛才做的夢，一一為你照樣安排，好嗎？」她說：「好，這是最好的呢！」自此之後，她對死就完全不再懼怕了。感謝主釋放了她。

母親身體日見虛弱，食量日見減少，神氣也越來越差，但心思意念一直十分清楚安定。有一天，清姊特別來探望母親時，暗中對家姊說：「主告訴我，明天下午一點鐘，主要來接外婆回天家去」。這樣給家姊內心預先作好了準備。先母臨終那天，早餐的時候，家姊照常端著營養稀粥到母親床邊欲餵她時，她搖著頭表示嚙不下，低聲對家姊說：「天軍來了」，家姊問道：「天軍是怎樣來的呢？生來怎麼樣？現在在那裡」？母親低微的聲音一句一句清楚的說：「天軍穿著白衣，戴著白帽，騎著白馬，由空中而來，到了我們的門口，就下馬從你身旁閃過而進來（當時家姊正站在門口，也剛好進來），現在正在我床邊」。家姊雖看不見，但按著母親的脈搏和觀看她的神色，知道主的時候快到了，於是再對母親說：「母親呀！你心中默默的禱告，求主牽緊你的手回天家」，她默默的點著頭，而後微聲問道：「阿舜來未？」（阿舜是家姊的兒子，特別從汕頭趕來鄉間探望外祖母的），言畢，阿舜就進入屋內站在床前叫婆婆（外祖母）。祖母打

開疲倦的眼睛望著他，輕柔的聲音問他說：「阿舜呀！你有信耶穌嗎？」他說：「有呀！」她又對他說：「你當信耶穌，你當愛主。」未幾，她閉上眼睛，不一會，呼吸漸漸的微弱下來，家姊正想趕快走去洗淨一條毛巾，來站在她面前，等候一點鐘來臨時，好送母親回家。怎料該毛巾還未曾洗完，忽然看見母親的頭垂下枕邊了。她立刻放下工作，隨手把放在她床頭的假牙為她戴上，但發覺她的牙骨已開始硬化，既放不進去便叫母親你自己裝進去吧！隨後輕輕的拉高白色的被單在她頭上，（這是母親老早吩咐家姊應及時這樣為她蓋上的），就匆匆的走到隔鄰叫她的親家林老醫生過來看，當他們掀開面上白被單的時候，母親的假牙不但安置妥貼，而且面露笑容，顯然是神差來的天軍把老母親接到天家去了，壁上的時鐘剛好指著一點鐘正。

再者，母親離世之日，由家姐照著母親生前的意思，把其遺體枕著大枕頭蓋著雞毛被，臥在棺木裡，何等安祥。上蓋之後，主內肢體和親友圍著棺柩一同唱詩禱告作安息禮拜，而後安葬在山上，墓碑刻著〔基督徒：林母寶田廖氏墓〕1977年1月10日立。

該墓至今仍在該山上，等候基督耶穌再臨，主將用祂復活的大能，使她身體復活，被提到空中與主相會，但先母的靈魂早已在樂園裡享受安息了，感謝讚美主，祂的救恩何等完備！

附言：

先母早已信主重生得救，但因不能常作得勝的基督徒為愧，感謝主恩，藉各方面的修理造就，使她臨終之前完全倒空自己，充滿主的平安喜樂，對神對人無所責備。許多信徒誤以為完全聖潔，再無犯罪才算重生，那是錯誤。重生是你何時悔改，何時接受主耶穌作你的救主，你就何時得救，出死入生（就是重生）。聖潔是你得救了，你靠主勝過罪惡，作新造的人，凡事叫主得榮耀。



（6）死的恩典

銀網集

金千里

詩篇談到人的壽命時說：「我們一生的年日是七十歲，若是強壯可到八十歲。」（詩九十10）可見人能活到七、八十，就達到了神給我們的指標。

其實，人無須活得太長命。試想，有最好吃的佳餚，我們沒有齒力吃；有最好看的美景，我們沒有眼力看，還有什麼人生樂趣？豈不是對人生的浪費嗎？誰不希望老樹也能結果子（詩九十二14），但一旦不能結果，就應該砍掉，扔在火裡燒掉（太七19），以免白佔土地。所以，要活得有價值，起作用，人的壽命也該「適可而止」。如果人生只存軀殼，沒有作為，有什麼意思？

尤其是，活在不健康的狀況下，纏綿病榻，吃要人餵，疴要人理，真是累人累己。俗話說：「久病無孝子」，誰能無限期的服事你？所以，越老越貶值，還有什麼好戀棧？死，真是一種「解脫」。聖經不也說：「人死的日子，勝過人生的日子」嗎？（傳七1）在這場合，死比生更值得高興。

說真的，一個老人常年躺在病床上，躺到脊骨都爛了，能說是長命的福氣嗎？這時節，求主把我們早點接去，才是最聰明，最勇敢的禱告。而神及時把我們接去，正表現祂的慈愛，把我們從網綁中釋放。所以，神不但賜給我們活的恩典，還賜給我們死的恩典。

其實，人活著的意義，不是單求日子長。聖經一針見血的說，人即使生一百個兒子，活一千年，如果沒有福樂，倒不如胎死腹中（傳六3-6）。可見，人活著的意義，不在乎日子長，人丁旺，而要活得有喜樂、有作為、有盼望。這才是正確的長壽價值觀。

最好的休息去處

其實，信主的人跑完路程死了，不是一種不幸，因為他放下勞累，安息了，而且將回到遠方美好的地方。在那裡，「上帝要擦去他

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啟廿一4）一切都要更新，改觀。死，等於是「睡了」（帖前四14-15），而睡，是最好的休息。我們可以自豪的說：我們有永生，死只是一個過程，我們有盼望，死，只是跨進通往天堂的一道門。我們的主，掌管死亡和陰間的鑰匙（啟一10），我們還怕什麼呢？我們會死得有信心：我們不會有第二次的死，我們死後不會被扔在火湖裡（啟廿14-15）

笑對死亡傲視死亡

一個人跑完路程，正如倦鳥知歸，返巢安息，是當然的事。人生原是寄居的客旅，那有永不回家的客旅？何況，只有神掌管生死，「無人有權力掌管生命，將生命留住。」（傳八8）「你們那一位能用思慮，使壽數多加一刻呢？」（路十二20）沒有人能抗拒死，古代帝皇尋找長生之術，只是自欺欺人。我們何必為怕死平添白髮？不如「笑對死亡」。學到老，做到老，安靜等候主的恩召，「傲視死亡」，我們真應該有這一份豪情，這一份壯志，說不定能將死亡斥退。只要我們仰望主，死，並不代表絕望。我們的永生不正是「由死入生」嗎？（約五24）我們可以安然的說：我們不會永遠的死——我們的大名被記在生命冊，且將永活在新婚般的「新天新地」（啟廿一1）

嚮往和期待的天家

基督徒對死，確有另一種看法。世人對死感到恐懼，認為不幸，我們卻視死如歸，欣返天家。世人父母死了，寫訃告的慣例是：「不孝男（或女）某某，侍奉無狀，禍延……」，父母死了，真是我們「不孝」而「禍延」嗎？真是想得太離譜。我們基督徒卻在訃告中寫出感恩的心聲：「蒙主恩召，安息主懷。」我們凡事謝恩，在喪事禮拜上，我們也感謝神，把親人救離苦海。世人諱言死，我們卻沒有忌諱，因為，死是「安息主懷」，不是一件可怕的事，在日落的那邊，是我們嚮往和期待的天家。

化悲痛為力量

對死有正確的認識，我們就不會在悲慟中迷失方向。親人死了，悲痛在所難免，但死者已矣，我們卻要面對未來，所以，節哀順變，該是當急之務。我們前面「任重道遠」，必須振作起來。所以，一般基督徒的親人死了，他們不會「悲慟欲絕」，因為，他們有主的安慰（林後一4），有同道愛心的扶持，雖在黑暗中卻看到亮光，在暫時的悲痛後面，孕育著奮起的心志。

你看，基督徒舉行的追思禮拜，場面肅穆，有哀悼的哭泣，但更多激勵的氣氛。親人的死，不會使我們「痛不欲生」，而是成為我們活得更好的鞭策。即「化悲痛為力量」。追思禮拜的積極意義是，傳揚死者的美名，使人思念（腓四8），使人懂得「美名勝過大財，恩寵強如金銀。」（箴廿二1）對死人的追思，成為對活人的推動——推動人更信主，更愛主。

靠信心死得平安

因為信心，神賜予我們平安、喜樂，神還賜予我們死得平安的福份。有一位牧師在講道時引述了一個動人的故事。有一位師母，高齡八十二，在一個主日做禮拜，次日凌晨早起，走出臥室，女傭問她：「夫人，天還沒亮，你為什麼這樣早起？」「沒有什麼，請你替我燒點開水。」說完就回房去睡，誰知這一睡，就一睡不起，安返天家，真是無疾而終。這位牧師對同工們談起這事，詼諧地說：「如果有保險公司能保你死得平安，一百萬元保險費你要不要？」某弟兄答曰：「不要說一百萬，一千萬我也要。」人怕死得痛苦，有誰不想死得平安？但你只能向上帝投保，因為「耶和華的眼目，看顧敬畏祂的人，和仰望祂慈愛的人，……。」（詩卅三18）「耶和華是我生命的保障，我還懼誰呢？」（詩廿七1）保單就夾在聖經裏等你領取——按照聖經行事為人，保你無虞。死得平安，不是你能用「萬能」的金錢去買來，你只能用「信心」去換取。

要長壽就尋找神

當然，如果你蒙神祝福，日子如何，力量也如何（申卅三25），你不妨成為人瑞。不過，人總是有限的，而神無限——「祂右手有長壽，左手有富貴。」（箴三16）要長壽，就要尋找神，「敬畏耶和華，使人日子加多。」（箴十22）你看：「他們栽於耶和華殿中，發旺在我們神的院裡。他們年老的時候，仍要結果子，要滿了汁漿，而常發青。」（詩九十二12-14）神應許我們：「你必壽高年邁，才歸墳墓。」（伯五26）可見，在神的國度裡，在神的愛護下，你必享受人生的佳齡。有人作過統計，心裡有神的人，比心裡無神的人長命得多。

我在神家裏看到的老人羣，七八十了，卻像一群老天真，他們常常聚會、唱詩、郊遊，似乎返老還童，樂也融融。真是：只有早晨的情懷，沒有黃昏的惆悵。他們壽高年邁，高舉「白髮」這頂「榮耀的冠冕」，真可以「靠主誇口」。

1994年9月椰城



今年正月卅一日大陸國務院發佈了一份編列為第一四四號的文件（或法令），由李鵬簽署施行。這份所謂「宗教活動管理條例」共二十條，內容除了加強管理國內一切宗教活動外，還規定了好些禁令，如禁止外籍人士在大陸傳教，禁止國外宗教團體委派宣教士或吸收信徒，禁止大陸信徒接受外國經濟援助或外來的宗教書籍，禁止在政府准許的教會以外場所聚會（指家庭教會）……其實這一連串的禁令並不在這份一四四號文件初次出現，以往多次的文件中早就有了，這次不過舊調重彈而已。

在李鵬簽署的這份文件發佈前，去年十一月七日，中共的總書記

江澤民在所謂「全國統戰工作會議」上強調「要全面、正確地貫徹執行黨的宗教政策，依法加強對宗教事務的管理，積極引導宗教與社會主義相適應。」又說：「黨員信仰宗教是黨的紀律所不允許的。共產黨員應該牢固樹立馬克思主義宗教觀，不但自己不信教，還有義務宣傳無神論……」（見天風雜誌一九九三年十二月號）。

自上面江的談話和國務院法令發佈後，中共頗表現了令出必行的「落實」氣魄。二月份開始，未及半個月，福建、廣東、雲南、貴州、浙江、河南多處家庭教會負責人相繼被捕，各聚會場所及私人的聖經、宗教書籍被沒收，聚會場所被封閉。其中最突出的報導乃二月五日發生在河南方城的事件：有十位信徒在某家庭教會的禱告會中被逮捕，其中三位從美國、兩位從印尼、另兩位從香港去的。連同三位當地信徒一起被捕，那七位外籍信徒被拘禁，審訊了四天。然後被押送出境；三位當地信徒至今繫獄。這十人身上所戴的手錶、雜物及現款均被沒收（詳見二月十八日紐約時報）。

另據芝加哥論壇報的報導，大陸目前正在展開另一波的宗教迫害，目的在徹底消滅大陸各地的家庭教會。該報引用國際人權組織的調查報告，指出大陸經常有信徒被迫害毒打至死的事發生，公安人員對信徒隨意羞辱打罵的事更是常聞（詳見二月廿日紐約世界日報）。

上面的消息使我們一方面清楚看出中共的宗教政策，另一方面更清楚看出中共這政權的本質。中共領導階層那牢不可破的意識形態，使他們在思想上走入了一條死胡同，不能自拔。所謂馬、列、史、毛那一套已被歷史揚棄。被飽受其害的前蘇聯人民及東歐諸國人民所推翻，而中共領導人無視歷史的教訓，至今還牢牢地抱著馬、列教條不放，因此在行動上無法擺脫專制獨裁、獨斷獨行的作風，更不曉得怎樣尊重別人那最深層次的情感。人類歷史在在證明宗教情緒在人的情感上佔極重要地位，不可侵犯，亦不容侵犯。偏偏共產黨人認為應用馬、列、史、毛那一套，或使用軍警，法令，條例，甚至文件，即可消滅宗教信仰。這叫我們記起當年張春橋統治上海時曾大言不慚地說：「基督教在上海經營了一百多年所成就的，我張春橋一天之內就要把它消滅！」隔天他出動了三百多輛大卡車，把全上海所有天主教

和基督教會的聖經、聖器，和宗教書籍全部沒收了；凡找得到的神職人員都逮捕投獄。他說幹就幹，政策「落實」了。可是今天看來，他的目標達到了沒有？上海基督教的根基動搖了沒有？這不也是歷史的教訓？江、李及中共其他領導者為何不虛心學習，接受教訓？

一九八八年四月，作者陪同葛培理牧師訪問大陸。某次在北京英國大使館招待葛牧師的餐會上，我鄰座一位中共部長級人物在談話中忽然放低了聲音對我說：「許先生，說實在的，這三四十年來，我們共產黨對基督教幫了很大的忙。」我一時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不曉得有沒有聽錯了他的話，正在不知如何回答，幸而他接下去說：「宗教這東西，你越是逼迫它，它發展得越快！」這才使我恍然了解他的意思，我連忙附和說：「這話很對，我完全同意！」可惜的是在中共領導階層中，能領悟這真理的人尚未多見。一般中共幹部每談起宗教問題，口上還常掛著「宗教是人民的鴉片」一語，用來咒罵信徒。其實這班人口裡雖如此說，心裡對這句話的準確性卻不敢肯定，否則何必在他們制訂的所謂綱領或憲法上面白紙黑字的寫下「人民有信仰任何宗教的自由」一類表面開明的條款？鴉片是一種毒物，難道他們尊重人權到了要規定人民在法律上有享受吸食毒物的自由？

仔細想來，當今之世，有些人是無法不拿「無神論」當鴉片麻醉自己的。叫那些好流人血，多行不義的人相信有神，相信有一位全能而公義的上帝，並相信有最後審判，他們還敢在天安門廣場上屠殺手無寸鐵的無辜學生嗎？當他們晚上睡不著覺，或夢中驚醒，如像看見了許多在坦克的齒輪下血肉模糊的學生們的屍體，這時候大叫幾聲「無神！無神！」替自己壯壯膽，對他們來說，肯定是必要的。所以說，「無神論」正是這班人藉以麻醉自己的鴉片！

我們知道，一部教會史是由信徒的血和淚寫成的。新約聖經從希律屠殺嬰孩開始，以十字架為中心，以在迫害中的聖徒呼叫「主啊，要等到幾時呢？」結束。從第一世紀起，歷代均有迫害教會的暴君和政權出現。然而上帝賜給每一時代的信徒有信心有勇氣，能夠在敵基督的權力者面前不屈不撓，堅持信仰，正如希伯來書所說的：「他們為了盼望那更美好的新生命，寧願死在酷刑下……，有的忍受戲弄、

鞭打，有的被網綁，囚禁獄中……。更有的到處奔跑，忍受窮困、迫害和虐待……。」（參希伯來書十一章卅五至卅八節現代中文譯本）。在這裡我們可加上：他們寧願忍受鬥爭、公審、下放、勞改、蹲牛棚、用電鞭抽打等等酷刑，仍然高舉基督，守道不渝。我們也記得，歷史上的暴君如希律，凱撒，尼羅，以及近代的列寧，史太林等已經在歷史的裁判下一一倒下去了。今天的江、李之輩不見得比前面那些敵基督的暴君能耐。當知神的義憤是輕慢不得的，祂不容忍祂的兒女們長期在惡者手下受虐待！

對於大陸上正在忍受迫害的弟兄姊妹們，請記得，「一肢體受苦，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哥林多前書十二26）。兩地阻隔，我們雖不能在大陸跟你們同飲苦杯，同負重軛，但是我們和自由世界的無數信徒每日在主前為你們懇切禱告，祈求公義的神用祂大能的手臂，衛護扶持你們，與你們同在，叫你們雖處身在烈火熬煉中，心中仍充滿那超越人所能理解的平安。最後，讓我們用保羅勸勉腓立比教會的話結束本文：「要抱著共同的目標，堅定不移，同心協力為福音的信仰爭戰。在任何事上都不受反對你們者的恐嚇，要勇敢，以此向他們證明，他們一定滅亡，而你們一定得救，因為這是上帝的作為。你們得到特權來事奉基督，不只是信祂，也要為祂受苦！」（腓立比書一章27-30）

轉載號角月報一九九四年三月



（8）一個義人的死

銀網集

以巴弗

（一）宋天嬰姊妹簡史

宋天嬰姊妹是已故神僕人宋尚節博士之長女。年輕時，在賈玉銘牧師主持的（上海）靈修學院就讀。于賈玉銘牧師宣布參加「三自」的當天中午，她和其它約占一半的師生，毅然同時搬出靈修學院，與

接受「三自」的靈修學院及賈牧師決裂。但不久以後，這些退出去的人陸續被捕，並加處嚴刑。宋姊妹也被判刑。

「文革」後期，國家因不斷取得西方的高科技資料，急需大批外文譯員。為此，公安部門集中勞改囚犯中的外語人才，一邊勞動改造，一邊作翻譯工作（後來組成翻譯公司）。宋姊妹在服刑幾年後，被分配作一英文譯員。（刑期已結束，而沒有釋放的人員，稱為留隊或留場職工）。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後，勞改人員重新複查。宋姊妹除了「堅持信仰」之外，沒有其它任何政治問題。于是在落實知識分子政策時，轉作「退休幹部」處理，在翻譯公司就業（最後評為副高職稱，即副教授級），但沒有予以「平反」，並在河北省保定市的監獄人員宿舍中，分給一間小房供她居住。

釋放後，宋姊妹立即與各地肢體恢復聯系，與不少教會都有密切來往。且每隔一段時間，便前往各處，幫助堅固主內的弟兄姊妹。一九九零年六月間，她南下省親。七月下旬到福建漳州探望她九十多歲的老孀母（宋尚節弟弟宋尚和夫人），並應邀在家庭聚會中傳講屬靈信息。七月廿七日上午，正在查考約翰福音十五章時，當場被捕（稱作「收容審查」），關押四十四天（宋姊妹南下講道期間，也正好講道四十四次）。九月八日下午，被強行遞解出境（指福建省境）。由于她在獄中受到多種虐待，她的身體變得十分虛弱（如直接睡在凹凸不平的水泥地上，頭靠囚室的馬桶躺臥，任由蚊蟲叮咬，吃粗硬，缺菜，無油難以消化的飯食，加上反復遭受審訊和逼供，……）。以至這次出獄後，她的心臟病就頻頻發作、加重，其中有一次昏迷達四小時之久，才搶救過來。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廿七日，她寫給漳州家庭教會最後一封信，贈送了詩廿五12，路九62，十41-42，三處經文作為新年禮品。當夜病情轉劇，不能平臥，次晨住院。一九九三年三月一日出院，歷時兩個月。一周以後，心臟病又發，再度入院。終于一九九三年三月十七日上午九時左右，安息主懷。

（二）宋天嬰姊妹被捕經過

宋天嬰姊妹抵達福建漳州後，初在許碧瑞家帶領二十位左右主的

工人聚會，每天兩回。此消息不脛而走，第二天聚會就增至二百人以上，小屋子爆滿。不得已，會場改在華僑新村聚會點。從第三天起，聚會人數更超過數百人。在聚會的人中，有一位宋姊妹的同鄉黃光華先生，覺得講道很好，他竟去向漳州市東坂後禮拜堂的「傳道人」莊靜城先生介紹了宋姊妹的情況，要求他邀請宋姊妹到禮拜堂傳福音。不料，莊靜城先生卻立即將詳情報市公安局。於是，七月廿七日上午九時許，漳州公安局立即開來警車，四面包圍了聚會地點。市公安局一科（政保科）盧坤山科長，一把奪過宋姊妹手中的話筒，宣布說，家庭聚會是「違法組織」，自即日起，取締全市所有的家庭聚會，不准許再在政府所批准的禮拜堂以外聚會，講道、唱詩、讀經、禱告、向個人傳福音。並說：宋天嬰是個「自由傳道人」，也就是一個「流竄犯罪分子」，……接著，又由漳州市宗教局翁亞森科長講話。他說：「中國人民享有完全的信仰自由，有在心裏信仰上帝的完全自由……。但是，教徒必須堅持『四項基本原則』（指必須堅持黨（對教會）的領導，必須堅持馬克思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為指導），必須堅持人民民主（對教會的）專政，必須堅持走社會主義道路），必須堅持走『三自』道路，必須『愛國愛教』，必須反對『海外反華勢力滲透』，……。

在兩位科長「訓話」之間，宋姊妹被押離會場，乘警車而去。據公安人員事後說：市公安局陳友源局長，和一科的正、副科長，親自主持了對宋姊妹的審訊，要她徹底交代所犯的「罪行」。宋姊妹回答說：（1）她沒有犯罪。（2）她已經勞改過二十年之久，再多關幾年，多判幾年，也全不要緊，要殺、要剝奪聽便。講完，就不再答話了。陳局長氣得全身發抖，破口大罵宋姊妹是「女流氓」，並喝令立即把宋姊妹押入監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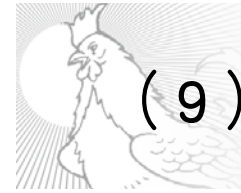
在逮捕宋姊妹的同時，家庭聚會負責人許碧瑞的家，和許碧瑞長子（即潘一元）的家都被搜抄，他們兩家的（包括華僑新村聚會點）部分電線、電表，電風扇、收錄機、麥克風、放大機、磁帶（約三百盒）、桌、椅、條凳（約三百只條）聖經、閩南聖經、及其它屬靈書籍（包括政府以「三自」名義出版的聖經、閩南聖詩等約數百本），

……均稱作「犯罪作案工具」而加以沒收。在宋姊妹、許碧瑞、許碧瑞長子三人，及多位弟兄姊妹的受審期間，「三自」會給予公安機關以積極的協助配合。「三自」秘書長吳恩典先生親自參加了對他們的審訊工作（他坐在審訊室隔壁的一科科長辦公室裏）。幾個月後，莊靜城先生受提拔為「牧師」，到北京接受了丁光訓主席的按立，並晉升為副主委、副會長、秘書長；吳恩典先生則晉升為副主委、副會長。在監獄中，宋姊妹向同室囚犯都傳了福音，且為一位已絕食一星期，決定要自殺的年輕女犯迫切禱告，帶她徹底悔改，接受了耶穌基督作救主；因此，漸漸得到同牢女囚們的理解、尊敬、和好感。宋姊妹出獄時，她們拉著她依依不捨。一九九零年九月八日中午，市公安局突然派員通知家庭聚會，交納宋姊妹在監中的伙食費用，並立刻前往領人出獄。交款後，公安人員卻用警車押解宋姊妹直赴車站，命令馬上乘車離開福建省界。在匆忙中，有十位肢體聞訊「違規」前去車站送行。在數位公安人員監視下，宋姊妹緊緊與送行的肢體握別。臨別時，她對大家說：我在獄中關押期間，未曾說過一句對不起主，對不起弟兄姊妹的話，也未曾出賣過任何一位主內肢體，請漳州教會的眾弟兄姊妹放心。

（三）祭壇底下又一個忠魂

主曾在異象和預言中告訴我們，當主再次降臨前的末世時期，在神的祭壇底下，有不少忠魂，因為堅持和遵行神的道，並為主耶穌作了美好見證而被殺，他們的血洒在祭壇上。（啟六9-11）今天我們就看到神忠心僕人宋尚節博士的長女，宋天嬰姊妹一個活生生的事例。他們的血，在主眼中是何等寶貴。我們每一個打拼忠于主，跟從主走十字架道路的人，也得認真作好這樣的準備。神之所以還忍著，至今尚未為他們的血伸冤，還要安慰他們，叫他們再安息片時，就是為了不止他們如此，還要有一些作神僕人使女的，即他們的弟兄（姊妹），也要像他們那樣被殺，滿足了被殺的數目，才為止，才發烈怒，才為他們的血伸冤。在上面這個事例中，我們也見到在教會裏，甚至「傳道人」裏有一些猶大式的人物在繼續表演，他們披著「傳道

人」、「牧師」等神僕人的外衣，卻站在神的仇敵一邊，出賣了他們的主和教會，也出賣了主的忠心僕婢，且領到了他們三十塊銀錢的「賞賜」。他們的結局，也將與猶大一樣，回到他們滅亡之子「自己的地方」（約十七12，徒一25）去了。（下略）



（9）在熬煉中的老迦勒

（約翰按）在一次聚會中，一位主內同工交給筆者兩封信，唸完之後，我激動的心情，久久不能平息，時光彷彿倒流；那熟習的勞改營房，忍著饑餓地強勞，紅色恐怖的政治口號，無情的批鬥，無邊無際的苦難歲月，一一重現在眼前。如今我卻身處自由國土，豐衣足食的美國；我怎能忘記在那遙遠地方依然在受苦受難的弟兄們！

老弟兄今年七十四歲，但是字裡行間流露出來的，卻是他年輕時獻給主的那顆絕對、單純、熱烈的愛！我彷彿聽到了，當日，那另有一個心志專一跟從神的迦勒大聲地對約書亞說：「看哪！現今我八十五歲了，我還是強壯，像摩西打發我去的那一天一樣。無論是爭戰、是出入，我的力量那時如何，現時還是如何」（書十四10-11）。感謝神，為祂自己的名在中國留下了許多「迦勒」式的老弟兄，神藉著他們帶給家庭教會的恩典與祝福，是無法估量的。讚美主！來信很長，特把其中數段擇錄如下，供你領受、供你思想：

「……接讀你的來信，乍看之後，我愣住了半天；真是你的來信嗎？這是我夢裡思念了幾十年的你嗎？我現在是不是在做夢嗎？啊，我的主，這真是你的來信，一點也不假，我不是在做夢。我像小孩一樣拿著信，哇的一聲，淚下如泉。

幾十年了！幾十年的歲月充滿了多少眼淚，也蒙受了多少祝福……。感謝主，幾十年的風風雨雨，使我懂得了當年在XXX的學生聚會裡研讀的約伯記的真諦。使我更加明白了聖經的話語，字字珠璣，

神的大愛長闊高深。屈辱的生涯，使我懂得怎樣忍耐；當我蹲在地上學著狗爬，讓那些掌權者的孩子騎在我背上；當我戴上手銬蹲在牢房裡，像隨時可提出去宰割的羊；當我掛「反革命」的牌子跪在灼熱水泥地上時，啊，我的主，「因我遭遇的是出於你，我就默然不語」（詩39：9）。

文革期間，好幾次我被送到公社的「學習班」，接受貧、下、中農的強制再教育，白天艱苦的勞動，晚上殘酷的鬥爭；有些人受不住這樣的折磨，自殺了；有的病倒，領回家去，也死了；有的戴上抗拒改造的帽子，依法判刑了……。感謝我們的恩主，我仍然活著而且越活越堅強！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

七零年九月，我從牢房蹣跚地背著自己那床破棉絮回家，那知我的家已貼上了封條。何處是我家？「鵲噪烏啼日西斜，楚囚歸去已無家，桃李滿園非春色（我自己的學生鬥爭我），愁對唯見牆頭月季花」。天哪，何處是我家？

從政府那個大牢房釋放出來，接著又進到一個更大的牢房貧下中農監督勞動。在這個大牢房所經受的苦難，遠遠地超過我在青海（勞改隊）時的五年。

在XXX時（按：指學生時期），我深深地立下了志願——終生奉獻給主，神的亮光照耀了我，使我清楚地認識到：「除了你以外，在天我有誰呢？除了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八四年時，當時我們全縣只有四個基督徒。我們四人在一間潮濕房子舉行聚會；慢慢地人越來越多，到現在已有一千多人了。開始時，我們在離縣城不遠的地方買了一幢農屋作為聚會之用，雖然縣政府知道，也沒有來干預（縣統戰部長和我在XX中學同事達十年之久，對於我的為人有所了解）。他們也樂得安閒，也沒有來過問。因此，我們認為我可以自由的聚會。那知近一個月來，情況急劇地變化著，一則是因來聚會的有不少的黨員和年青人；二則是「七、一」快來了，這是一個敏感的時期。政府就對我們抓得很緊了，要我們一定要加入「三自」，不然的話，就認為我們是非法活動。

我告訴他們：我們本來就是三自，實際上也是三自；我們土生土

長的，從來就不和洋人有任何教會上的來往。我們素來就是愛國的，我們的信徒絕大部份是貧下中農和工人。我們沒有組織，也沒有固定的負責人；我們講道的都是隨從聖靈的帶領來講的。我們只有一個看守屋子的老太婆，沒有任何組織。

他們又問經費的來源。我說我們窮得很，即使有些捐款，也是禮拜時，你一角、我一角的湊合來的奉獻，少得可憐，也是由看守屋子的老太婆管理。他們要名冊，我說沒有，我老了，記性很差，不記得什麼人。他們說，叫他們來登記吧。此消息傳出之後，主日來禮拜的，都是些老弱殘病的，他們要求政府給他們救濟，弄得這些幹部大呼倒霉。最後他們惱火了，把一塊預先預備好「三自愛國」的牌子掛在聚會點上的前面，拍了幾張照片，電視也錄了像，這樣，這些幹部就彈冠相慶的向領導上去交了差。

事情沒有這樣簡單的結束；他們採取了分化瓦解的伎倆，在信徒中製造了矛盾，並且不斷地鼓風，一派認為要接受政府的管理，一切聽從政府指示辦事，另一派認為，信神不能由人來支配，是要由神來支配、繼續我們的信仰生活和習慣。耶和華阿，我投靠你，你是我的巖石、我的山寨，求你側耳而聽，快快救我，求你為你的名的緣故，引導我、指點我。

感謝主，正當我焦急失措的時候，先後接讀了XX姐妹和你的來信，心裡點燃了燭光；教堂的擴大和集中，只是給撒但留下機會來插手，正如俗語說：「樹大招風」，前車之鑑，信之、服之。目前的路，最好是化整為零了……。目前，我感到最缺乏的，就是同心合意的同工，幾個年老的肢體，一個個地失去了工作的能力了……。

神往往把你這條門關上，卻打開另一條門。

八八年，我去了XX，先後呆在苗族地區的XX和XX縣。我的學生大部份也是苗族人。長時間與他們相處，產生了濃厚的感情，隨著感情的昇華，福音的種子也就散在群山低谷之間了。九零年暑假，我辦起了第一次英文夏令營，當時協助我的有XX牧師和XX牧師，一個是耶魯的，一個是哈佛的，都是青年工作的好手。我們都懷著奉獻的精神，滿腔熱情，通過（教學）英語的方式，把主的救恩湧進這一百

多青年人心中。那時，「奇異恩典何等甘甜」這一首歌，幾乎成為我們夏令營的營歌了。我們的課程有英語精讀聖經，泛讀聖經故事、語法（從聖經中找例句）、口語（按：指會話，學講聖經故事）、音樂（讚美詩）、體育活動（以游泳為主）以及燒營火等活動。那次夏令營得到XX縣的縣書記的熱情幫助。（他是我的學生，同時，他的兒子又在參加我們的夏令營）

一個多月的夏令會結束了，將近一百多個青年人受浸歸主名。感謝主，親自帶領我們，祂讓這一百個年青肢體成為了苗族教會的基石，彈向XX各地遍地開花結果。九一、九二、九三每年都有這樣的夏令營，在不同地方舉辦。年青的娃兒們引吭高歌「奇異恩典何等甘甜」在谷中迴盪，歷久不息。

為我們英文夏令營在神的祭壇上作出了奉獻的牧師，已蒙召歸天家了。某牧師，他曾渡過不知是第幾次的牢獄生涯，那天，他拍去了他身上的灰塵（按：可能是指營會結束），忘記了自己是一個七十四歲（和我同年）的老頭，邁著矯健的步伐，向我宏亮的喊著「喂，讓我們有更多的夏令營」。

親愛的XX弟兄，幾十年過去了。用血淚寫成的幾十年的歷史閃爍著主的恩光！求神憐憫我們，用祂仁慈的手攙扶我們，讓我們踏著堅強的步伐，一步步走完這世界上的路程」（六月十七日）。

（來信二）八月八日三個穿便衣的公安人員，自稱是統戰部的幹部來我家（他們坐的是公安局的汽車，但停在離我家二十多米的地方，然後步行），開始時非常客氣、語氣溫和，談我近來的生活狀況，問我多大年紀，如何消遣日子，喜歡看些什麼書，是否還在教英語，學生來補習的多不多，禮拜天做些什麼。我都真實地告訴了他們，慢慢地話題就轉到了教會。

據說你們還沒有登記，也沒有參加三自愛國會，他的態度和語氣就變了樣。

「在我國，宗教信仰到底有沒有自由」我反問他們。

「怎麼沒有自由呢？憲法上不是明文規定了嗎？」他們的臉拿長了。

「既然是自由的，為什麼要登記？參加三自，我們從開始就是三自，我們沒有向任何人要過一分錢，我們不僅沒有外國人來我們這裡講道，甚至連外省人，外縣人也沒有來我們這裡講道。我們不懂得什麼外國教會，我們只知道聖經，我們所講的，所信的，所依從的都是聖經。我們沒有任何人際關係，更不願意去發生人際關係。我們沒有教堂只有家庭聚會，沒有任何一條法律規定人民家裡不能來客人。我們素來就是三自，還要我們參加什麼三自，我不懂」。我非常有禮貌的，溫和的回答了他們，可是這些話卻激怒了他們。有一個故意把一副手銬露出來。

「聚會要登記，信徒要登記，領導為首的要登記，財產要登記，沒有登記就是違法，沒有參加三自就是不愛國」。接著他們又說，「你要知道你在公安局裡有案可查的了，你的牢還沒有坐夠嗎，如果再坐牢，就不可能再像以前一樣的便宜了你」，說到這裡時，臉上露出了一副可怕的獠笑。

「我反正有七十多歲了，不錯，一輩子就坐了好幾次牢了。五一年到五三年，五五年到五六年，五八年到六三年，接著又是無期的在農村裡受管制，文化革命把我弄得死去活來。我究竟犯了什麼罪？為了保守自己的信仰，為著神的福音，我願意再一次坐牢，來吧！把手銬來銬住我的手吧，我反正給你們銬慣了」。我把兩手伸出去準備給他們來銬。

「哼！沒有那麼便宜，你想做殉道者，我們偏不給你做，全縣的基督教徒，都是良好公民，只有你這個死頑固，你不肯登記，我們就不需要你登記，你看招美美不是登記了嗎？她不是很自由嗎？我們並沒有干涉她們任何一點，你為什麼不向她學習呢？她不是在「僑聯」和「政協」幹得很好嗎？你在能力上身體上，無論那一方面都比她強，你現在已是七十歲的老人，為了你的子孫，為著你幸福的晚年，我們今天到你這裡來是勸說你的，希望你好好地想一想，別再固執了，好吧，我們走了。」

他們走了，雨過了天並未晴，接連幾天，我家「貴賓臨門，車如流水」。什麼「三自主席」，「政協委員」，我以不變來應萬變。我

知道，天地萬物都要變，主耶穌永遠不會變，我隨時準備了一個小行李袋，不管那裡，我都帶著走，一個多月了，也沒有看見有人來要我去進班房。

目前，我們的聚會解散了，我們卻是沒有教堂的教會，我任何地方也不去，整天坐在家裡，主總是與我們同在的。

親愛的弟兄，你還記得嗎，在XX的家裡我總是喜歡唱一首詩歌：

神祢正在重排我的前途，祢手正在拆毀寶貴建築；
同心忠心的人日少一日，誤會增加清白逐漸消失。

我幾乎要求你停止你手，當我覺得我已無力再受，
但你是神祢怎可以讓步，求祢不要讓步等我順服。

（副）我眼有淚珠看不清祢臉面，好像祢話語真實不如前，
祢使我減少好叫祢更加添，好叫祢旨意比前更甘甜」。

今天我又重溫這一首歌。內心中充滿了力量。

八月廿五日，公安局政保股的人來把我兒子的檔案取去，九月份XXx化工廠通知我兒要準備「下崗」（下崗是新名詞意即辭退）我兒向我哆嚇，怪我斷送了他的職業，我開始時，心裡有點不舒服，外面的人對我壓上加壓，難道自己的兒子也向我增添煩惱啊？啊，我的主！我的主！我又想到了在XXx的學生聚會裡，我們查考約伯記，那時，我想到約伯的遭遇是何等的痛苦，但約伯在神的面前謙卑順服了，今天我又得來溫讀約伯記了。說句實在話，外面施加的壓力，我並不怕，倒是家裡施加的壓力，看到全家人面臨的危機，我不能不在神面前哭了。（下略）

主的話像清晨露珠，甦醒我靈魂，指引我道路

清晨露珠(蔡俊娟譯，袖珍本，第一集，三版)

清晨露珠(蔡俊娟譯，袖珍本，第二集，再版)



(10) 神在中國獨行奇事

黃愛華

（詩一百三十六篇4節）

（編者按：黃弟兄多年來到大陸，東南西北，為福音辛勞，本篇記述，是他親眼看見，親自經歷，令人受感至深。今天海外的牧人、信徒，養尊處優，太享福了，求主給我們有受苦的心志，努力工作等主來。）

五十年來，神在大陸這塊福音的沙漠地上奇妙的開道路，開江河（賽四十三19）。外國的弟兄走了，神特別保留未向巴力屈膝的「七千」兒女作為「種子」，獨行奇事的神親自的熬煉、雕塑、造就、使用，並使這些「種子」落地生根、發芽、結果，到去年為止，據不完全的統計，大陸已有九千多萬人蒙了拯救，這些福音的工作，不是靠「三自會」那些「聖品人員」的，不是靠海外那些自認為擁有神學學士、碩士、博士頭銜的人回大陸「培訓」作的，獨行奇事的神揀選了人所認為「愚拙的、軟弱的、卑賤的、一無所有的」，甚至是「一個字也不識的」，把他們興起來作瓦器，把祂的寶貝放在這些瓦器裡，作成了這輝煌奇妙的大功。現在，這些被人看不起的卑微瓦器（海外有人稱他們為無知識的「農民」）少則牧養幾十隻，多則牧養成千上萬的羊群。幾十年來，他們忠心耿耿，經歷患難、困苦、飢餓、赤身露體、危險、刀劍，為主緣故。他們「終日被殺」，世人看他們如將宰的羊，是世界不配有的人，當權的對他們恨之入骨。但是，誰也不能隔絕他們對基督的愛！

這些被主揀選，興起的瓦器，初出來事奉時，他們對聖經還不熟，甚至沒看過幾遍，但他們被主愛激勵，被聖靈催促，心中有愛火在焚燒，他們覺得不去傳福音就有禍了，有的小姐妹、小弟兄，被聖靈催促，背井離鄉，各帶一本聖經、一本詩歌本和幾塊錢（人民幣）在聖靈引導下隨走隨傳。獨行奇事的神不但差遣他們，也在他們所到之處為他們預備吃、住，更預備了人心。他們沒有高言大智，也沒有

一套動人的理論，他們靠著聖靈的能力，只是講很簡單的福音，人就接受了福音，信了主。當然，有時工作的主也有意熬煉他們，讓他們經歷人的頂撞、拒絕和缺乏，他們因為身無分文，又還要繼續往前傳福音，他們實在走不動了，只好到醫院去賣血，帶著賣血所得的錢，然後再往前傳福音（筆者就在河南x地親自聽了兩位福音使者講他們「賣血傳福音」的故事）。這些小弟兄、小姐妹，若遇上當地有主保守生命豐盛，真道純正的長者，那比見到父母還親切，許多聖經上的問題得到了解答，屬靈長者對他們的諄諄教導勸勉，正如水澆在沙地上，點滴不漏的都給他們吸收，成為他們極大的鼓舞，神悅納和祝福他們的奉獻，收成何止三十倍、六十倍、一百倍。這些瓦器，一人傳一片，一片又帶出一大片，如同滾球一樣越滾越大。他們被打、被罵、被逮捕、被扣以「非法傳教」的罪名而坐牢，（筆者就親自遇到兩位姐妹因傳福音而被打，監禁五天）公安要她們「交待罪行」，她們寫著：「我傳福音沒罪，我信耶穌信到死」。他們因傳道而坐牢，卻在牢裡又帶了許多犯人信主，什麼「罪名」和「權勢」都不能攔阻他們傳福音，建立教會的心志，就這樣，這「七千」不向巴力屈膝的生命種子，結出了九千多萬信徒，成為古今中外教會發展史上的又一奇蹟！

獨行奇事的主應許用神蹟奇事隨著證實所信的道。今舉例列下：

（1）有一個住在福建某地山凹裡的婦女，患了臟脹病，幾個大醫院都宣告「無法醫治」，她在絕望之際，還要她女兒陪她到廈門南普陀去最後一拜，她女兒扶着她艱難的爬行著，女兒邊走邊大哭，正當這時，迎面走來一位神的僕人，看見她們母女就問「往何處去」，當主的僕人知道原由後，勸她信耶穌、耶穌必能醫治，並將母女倆接到家中，請弟兄姐妹一起為她禁食禱告，獨行奇事的主垂聽祂兒女的祈禱，不但醫治了她的臟脹病，還賜給她永生的生命，神的僕人也將基本要道向她母女講解清楚，一個星期後，她母女平安的回到她自己的家，她的丈夫和鄰里鄉親，還以為回來的將是她的骨灰，可是出他們的意料之外，他們見到的竟然是一位面無病容、身體健壯，滿有喜樂的人，神不但醫治她，還賜她傳福音、醫病、趕鬼的恩賜，因神在

她身上所顯的神蹟，她丈夫、兒女鄉親當時就多有悔改信主的。她本來一字不識，但神聽她的禱告，兩年後她能讀通聖經，本來在她家附近幾個村莊沒有人信主，但神使用她在兩年內傳福音，帶領了一千多人信主，神還特別興起她的女兒、女婿和三個兒子起來服事主，這一來可嚇壞了執政者，因此她經常受到公安的威脅，要抄她的家，拆她的房子。前幾年，「三自會」的人誣告她為「流串犯」，（因她不聽「勸告」，仍然到處傳福音，用自己的生命見證，神是獨行奇事的主）又因她不願與這些猶大同伴賣主賣友，她為主和主的真道而坐牢。釋放後，仍蒙主保守，跟隨主的心志更加堅強，她常風裡來雨裡去，翻山越嶺的勤奮為主工作。

（2）有一個主的使女，原本是被鬼附的，父親是長大麻瘋的，在她那個村子，八十年代末福音仍未傳入，鬼常作弄她，使她身心受到極大傷害。有一天她看到一個穿白衣服滿臉慈祥的人走近她耳邊輕聲柔和的問她，你要痊癒嗎？她說，我要，鬼把我作弄得很苦……，穿白衣服的長者對她說，你要信耶穌，你的病就會好。她正要問，什麼叫信耶穌？可是，那白衣長者卻不見了，她急忙奔進屋裡問她父親：「什麼叫信耶穌！」她父親說：你問我，我去問誰呀？

事隔一年，有傳道者路過她的鄉村，傳揚主的救恩，村子裡的人說：「你的耶穌如能醫好那家人，我們就信。」經指點，傳道者到了她家，看到這家可憐的境況，便向他們傳起耶穌來，這女子忽然想到白衣長者的話，就急不及待的詢問起「耶穌」來，傳道者對她父女講耶穌的救恩，並奉主的名為她趕鬼，鬼出去了，她醒轉過來了，父親看到女兒得蒙拯救，高興得忘記自己是長大麻瘋的人，緊緊的抓著傳道者的雙手，流著淚說：「耶穌真好、耶穌真好，我要耶穌，求耶穌也醫好我……。」傳道者被主愛激勵，抱著他，為他禱告，經過一個禮拜的禁食禱告，獨行奇事的主也在這大麻瘋的父親身上顯出祂的權能，醫治了他的大麻瘋。這風聲像長翅膀似的飛出去，村子裡的人看到擺在他們面前的奇蹟，就有許多人悔改信了耶穌，他們強留傳道者在他們村子一個多月，這期間信主的人就更多了，教會也建立起來，同樣，這風聲也傳到當權者耳中，公安出面了，不許他們聚會，但因

擺在他們面前的真實見證，他們只好又使出一招：「必須向政府登記」。三自會也出面了，要他們「掛牌」。父親對女兒說：「神在我們家顯出這莫大的恩典，你就全心去作主的工吧！」神不但揀選她出來事奉祂，牧養羊群，並賜給她講道恩賜和醫病趕鬼恩賜，這位主的使女，現在要牧養三個聚會點，約有六百信徒。（筆者前年見到她）

以上兩個例子，只是眾星中的兩顆星，神在中國獨行奇事的見證實在太多了。在北美，有人說：「神蹟奇事使徒以後就減少了，沒有了」，還有自以為讀了神學學位的人說：「大陸的神蹟奇事不符合科學、我信不來」。他信不來，是因他心裡的眼睛瞎了，看不見神的榮耀，這些自命為神學博士、碩士、大牧師、大傳道，若不謙卑自己，若生命上沒有遇到主，只怕他們的事奉在主眼中是一無所有，正如保羅所說：「人若無有，自己還以為有就是自欺了。」（加六3）只有聖經知識，沒有聖靈同在，當然不可能有神蹟奇事發生，怎能就斷定今天神就不行奇跡了呢？



細舅公要我把近年來的經歷記錄下來。這本是我的願望。不過，我想寫得更早些，更多些；至少從五十年代寫起。

五十年代，我是猶大；七十年代，我是基督的門徒。中間隔著天翻地覆的變化。巴不得有一天，能有自由可以將我的經歷，公諸大眾，讓人們都曉得，即使猶大，神仍為其留下悔改的機會。主耶穌所流的寶血，只要猶大願意，照樣足以洗淨他一切的罪。我的罪不比猶大輕，然而我接受了猶大不肯接受的耶穌做救主，這就是我被神稱為義的緣由。我切望曾與我一樣有過賣主賣友行為的罪的朋友，莫走猶大選擇的絕路，也同我一起，屈膝歸向耶穌，一同背起十字架來跟從祂。

外祖父的墓碑上刻著細舅公的題詞：「他是耶穌基督最忠心的見證人」。人世間，再找不著更高的評價了。

我也是耶穌基督的見證人。既是耶穌基督的見證人，寫出來會被人笑罵，抑或囚居監房，苦度餘生，就不是我本身有權利考慮的問題了。

我生命的前半，您已知道梗概，暫不重述。您想知道的後半，先約略奉告。

先從「文化大革命」談起。「文革」以焚書、抄家、游鬥為先導。基督徒家中的聖經和屬靈書籍，不肯自動燒毀或繳交的，便幾乎全遭紅衛兵抄走。母親屬於不願燒又不願交的「頑固分子」，用塑膠布將聖經、聖詩等捆成一捆，叫我幫著挖坑，埋進屋後番石榴樹下。當時尚未歸主的我，經不起沒完沒了的搜查，大小會議的恫嚇下，眼見城裏挖地三尺、鄉間撬牆撈墓，心驚肉跳；就又連催帶求的迫著母親把埋好的經書挖出來燒掉了。每逢談及這事，母親總會露出難以言喻的痛楚，因為紅衛兵兩次抄家，雖有挖地，卻未曾觸及番石榴下埋過經書的土堆。

廈門一位老姐妹，在很傷心的燒完所存寶書後，用火鉗撥弄，翻看爐灰，免得為未燃盡的碎屑，惹出新的是非；想不到有一本薄書，名叫「安慰之言」，僅焦了一邊，內容完好無損。全書卅二頁，每頁印有一節經文，供人們從月首到月終，每日一節。頁首另有一節，記得是主耶穌說：「我留下平安給你們，我將我的平安賜給你們……」（約十四27）老姐妹實在不忍再燒，冒著遊街、戴高帽、毆打的危險，把書藏了下來。因為看來平淡無奇的事，當日卻需超人的勇氣。

「文革」後期，身心備受極度摧殘的基督徒，陸續從地上站起來，又飢又渴的心靈，催迫他們去尋找屬靈的糧食。記得當時，人們每覓得一段經文，便記下，便背熟，便傳抄。我曾把去世的姨婆遺下的一本「新舊約全書」拆開訂成卅六本，借出去，說什麼都討不回來。人家只肯還借給我，不肯歸還給我。至今，我尚存有別人一套從創世記，啟示錄的手抄聖經，足見當日基督徒追求屬靈需要的迫切。

這本「安慰之言」，在特定的歷史條件下，一下子變成一盞照在

黑暗裏的明燈。短短的卅二節經文，給無數失望的信徒，帶來安慰，給無數破碎的心靈，抹上膏油。在未得機會閱讀全本聖經的環境裏，一句神的話語，常可發生意想不到的果效。廈門的兄弟姐妹們，存著一顆愛主的心，不辭辛勞，自發晝夜抄寫，分送各地信徒。您所熟知的邵XX老姐妹，雖身患多種疾病，仍堅持參加這一工作。（她後來一直是我們的合作者，儲存、轉送油印的屬靈書籍，直至逝世）。我們有幸得過幾本，但對那麼多飢渴慕義的人說來，畢竟是杯水車薪。

神在我們心中動了擺上自己的意念。因神成就在我們身上的恩典實在太大，以致我們找不到推辭祂呼召的理由。為讓更多的信徒獲得屬靈供應，經過相當時間的迫切禱告，在沒有什麼物質準備的情況下，買來一塊鋼板、一枝謄寫筆、一筒臘紙、一罐油墨、一根橡皮刷。抱著僅做一次的打算，在剛分配給我居住的那間二米略高，八平方米大小的閣樓上，開始了油印的事奉。時間約在一九七四年。

說起那八平方米小閣樓，真是神預備的特別工廠。自七零年父母親被強行遣送上山下鄉，房子被查封接管起，我已經四年無家可歸了。不得已，借用岳父家的一張大床鋪，作妻子、孩子四人的棲所；四口又分開在三個地點就餐，苦況何須詳述。現時分得一個小房間和一個小閣樓，雖小得可憐，但一家得以團聚；連母親也搬在一起，不必再回百里外那間「以炊垣粉刷牆壁，用鼠洞代替門窗」的屋子去過活，高興的心，可以想像。

可是，要在這種地方搞油印，真是太不合適了。閣樓的門，正對進出幹部宿舍的天井；背靠銀行的營業大廳；左下方是上下班的通道；右邊唯有的窗戶，偏與鄰居的二付門窗相對，距離只差一公尺多；頂是前任人事股長的陽台；下是放鈔票的庫房。由於辦公地點潮濕，閣樓上除了我的一大一小兩張床外，還堆疊著八、九個裝滿憑證的中型木箱；實際能走動面積，僅二平方米而已。若非把門、窗緊閉，二平方米內的一舉一動全躲不過鄰舍和過路人的視線。

誰敢料想，神會選擇這不可思議的場所，作祂施展大能的地方。成百上千的屬靈書籍、詩歌、荒漠甘泉在此刻寫、校對、油印、裁切、分頁、裝釘、送發。後來，竟印出或許是「文革」中，我國大陸

第一版，甚至是唯一的一版「新約全書」聖經。神巧妙地預備一個無異「玻璃」的工場，讓我們在眾目睽睽之下辦事，飽嘗詩篇廿三篇第五節所說：「在我敵人面前，你為我擺設筵席」的滋味。這擺在黑洞洞槍口下的筵席，時至今日，猶覺其味無窮。

私人油印屬靈刊物，大陸上從來就不是合法的。一位我所敬重的弟兄，就曾為油印的事被捕，刑訊人員把他按倒在地面，踩著一根粗竹，在他大、小腿上來回滾動，以示「教育」。「文革」中，更是一樁不可饒恕的大罪。輕判可以徒刑，重判可以處決。我們懷著幾乎發顫的心情開始這一事奉的。我曾反覆求神，免了給我們這一托付。希望有「去他施的船隻」，可以避開神的差派。真是一邊工作，一邊辭職；一邊辭職，一邊工作。心中爭戰，未稍停息。

首批印出五十本「安慰之言」。雖然，又粗糙，又模糊，因算是配得為主所用，心裏滿了蜜一樣的甘甜。

如何分發呢？為要留痕跡，想過不少人的法子。諸如：把印刷品裝好信封，叫念小學的兒子寫封面，由我瞧著沒人的當兒，塞進信徒的門縫等等。看來是萬無一失的。可是，因我們存的是不信的惡心，一開始就失敗了。我那不懂事的孩子，雖經反覆囑咐，仍當著議論的人，爭說那封面是他親筆寫的。一句話，把我嚇得發昏，再不敢依賴自己的「智慧」了。

我們一方面相信神托付我們做油印的工作，一方面卻懷疑神保守我們的能力。這種相互矛盾的內心活動，長期貫穿在我們的事奉上，做出來許多蠢事。

老實說，若不是神再三把我們置之「死」地，不斷拆除我們為自己設計的「避風港」，今天我們不知要如何誇說自己的聰明和卓見，偷竊神的榮耀。

油印成功，證明了神的祝福。我們憑著聖靈的引領，繼續奔跑前面的路程。這條路佈滿荊棘和陷阱，我們著實不願意走。但主有釘痕的手，緊貼著我們，成為激勵我們向前的動力。印過「安慰之言」，順序漸進，又印短篇講道、聖經課本、各類聖詩、荒漠甘泉及其他屬靈著作。尤其是各類聖詩和荒漠甘泉，需要量大，一連翻印過好幾

次。

整個油印過程，是神親自工作的過程。我們十分清楚，我們僅是祂千萬器皿中的一個；祂把聖工放在我們肩上，是對我們的抬舉。要是我們不肯為神所用，祂立時可以用別的器皿。絕不致因我們不願順從，達不成祂自己的旨意，我們則必因不順從，得不著主為我們預備的獎賞。

數量越印越多，由幾十到幾百。地點，越送越遠，自本市而外地；從南方而北方。所到之處，弟兄姐妹如魚得水；感恩讚美，溢於言表。然而，出事的可能性，隨著數量和地點的增多，也越來越大。

果然，不久公安機關發覺有人印刷屬靈刊物，多方面偵查開始了。

一位老弟兄突被市公安局政保股的股長叫去。進行一番恐嚇後，要他交出荒漠甘泉和另一本小冊子的油印本。教會迫切為此禱告。神恩待我們，雖然再三威脅，終因拿不出任何證據，不了了之。

接著，大大小小的事故發生了。……送書的老姐妹，把手提袋遺在市場上。……存放屬靈書籍的保險櫃（我冒險把印好未發的書藏入銀行庫房和保險櫃）鑰匙丟失。……保險櫃被撬開。……托運廈門的整箱書籍，因大雨沖掉行李標誌，而被要求打開核對。……一位鼓浪嶼弟兄的家被抄，搜出油印的約翰福音。……運書往晉江地區的姐妹，半途汽車被截。……石碼一處家庭聚會遭民兵包圍，拿去十多本聖經單行本，房東關押一百多天。……每次出事，都足以把我們投入牢獄。可是，每次出事，神都以人的腦子無法理解的方法，把我們領過去了。

急難中，我們求叫全能的主，祂就伸手搭救我們。我們常覺猶如彼得走在海面，四周漆黑，風高浪急；腳踏之處，軟綿綿踩不到地。我們心驚膽戰，拚命呼喊：「主啊，救我！」的時候，才發現主的手正緊緊扶住我們。

神從未擔保我們不遭遇患難，卻在患難中親自與我們同行。每次經過水火，都把我們帶到寬闊之地；就像是信心的根基，再澆上一層鋼筋混凝土。

試煉臨到我們，似乎總是由小到大，從輕到重，先易後難。順著階梯、次序，形成一個信心的操練過程。神不時藉著人的疏忽，環境的變幻，措手不及的暗箭，叫我們經歷不能勝的患難，同時賜給我們夠用的恩典。

不少人以為，神跡奇事是抽象的，難得的，甚或以為古時有，現時無，聖經中有，生活中無。我們若不是在患難中親身經歷各樣神跡奇事，決不會不同意我們的看法。

前頭說過，我們作工的小閣樓，可走動的面積，僅二平方米大小。打開憑證箱，箱蓋的一側擱在床沿上，就算是作工的場所了。拿來鋼版可以鍰刻；鋪上玻璃，外加兩根鐵夾，就是「油印機」了；兩張床，是分頁、裁切、裝訂、堆放的地方。既原始，又簡陋，卻滿了喜樂。

一個下雨的早晨，一位與我曾短期共事過的公安人員，未經我同意，突然爬上十一級的竹梯，上了閣樓，並扭開電燈。當時的情形，不用詳述。盡管天氣嚴寒，一剎間，我從頭到腳，冷汗直冒，全身濕透，連默禱都來不及，只記得心中發出一聲無力的求救：「主啊……」，別的話，一句也說不出來。才印好的百套荒漠甘泉，一部份鋪在床上，草席半遮；一部份參差疊在床下；一部份放在木箱裏，箱蓋甚至沒有關好。油墨、紙張，臘紙一應俱全。這位警察約莫坐了半個小時，似乎覺得有點異樣，眼睛東張西望，鼻子聞了又聞。

我已經記不清度過這段險境的細節，只知道神確實遮過他的眼睛，捏過他的鼻孔，使他的腦子不聽使喚，讓這件事成為我們信心道路上的又一見證。

油印聖經在我們的事奉上，是難度最高的一件，別的書可以自刻、自校、自印，聖經是神的話語，不敢寫錯、不敢掉字（事後檢查，仍有幾處錯別字），字數多，又不便多人幫忙。需用的大量新聞紙，當時市面沒有銷售，只在國家控制的報社和印刷廠才能買到。臘紙、油墨時有時無；連裝釘用的圖書釘都很難買。怎麼辦呢？我們只會禱告，只知道耶和華以勒。祂既管理萬有，就不會有難成的事。事情果真如此，常常是需要什麼的時候，才有什麼，不多不少，不遲不

早。多了、早了沒處放，少了，遲了，不敷用。曾有幾次，印完一套書，臘紙用到最後一張，圖書釘一顆不多，紙只剩幾張，油墨只餘廢臘紙刮下的半調羹，湊巧到令人難以置信的地步。

要印聖經，自己連一本聖經都沒有。所以我們印的，並不按著聖經先後，乃是借到一卷，刻印一卷，分發一卷。記得第一批印的是約翰福音，第二批是路加和羅馬書，第三批是馬太、馬可二福音，而後是使徒行傳和部份使徒書信，再後是希伯來書、保羅書信，最後是啟示錄。從開刻到全書印就，約分六、七批裝訂成數千冊，歷時近二年。

當「新約全書」接近全部印完的時候，又一次措手不及的突發事件，使我們如同保羅在去義大利的船上一樣，「得救的指望都絕了」（徒廿七20）。

一位運送屬靈書籍去漳平山區的姐妹，在火車上的突擊搜查中，被捕了。在獄裏的一百多天，姐妹任憑怎樣追逼，也不肯把書的來歷說出來。在不得已的情況下，她死死咬定是自刻、自印的，但從她的家抄不出油印工具、筆跡更不相同。公安人員不信她的口供，再三相逼；她又推說是她誼母轉給她的。她誼母的家，即日被抄，當然，仍舊得不到任何線索。

但當這位誼母七八十歲，無兒無女，識字少、又窮又苦的老姐妹，弄清是要她承擔發送屬靈書籍的「罪名」時，立即欣然前往投案。她向公安人員表示，樂意進監獄代替被捕的姐妹坐牢。她對怒氣沖沖的審訊人員說，要是自己被整死，不要火葬，拿個大缸裝去掩埋就行了。弄得他們啼笑皆非。這位老姐妹的愛心，至今仍像一面鏡子，不斷照出我那多方設法逃避為主受苦的惡念。

公安部門一旦發現屬靈刊物出自本地，以為破案在即，馬上緊追不捨，雙管齊下。禮拜堂那位說「是人創造上帝，不是上帝創造人」的牧師、三自會那位至今仍不肯相信天地間有一位真神的主席，以及公安局政保股直接指揮、專門監視信徒行動的那位三自會負責人（之一），一時都成了偵察屬靈書籍來源的最理想工具。同時，全市各印刷廠、文具商店和存有新聞紙的倉庫，都進行「排隊」清查，有關人

員先後被監視，暗中被審查，為破獲這樁「大案」「要案」，公安局可真謂不遺餘力了。

另一方面，當弟兄姐妹聽見出事的消息時，各地家庭聚會紛紛自然形成各種不同類型的禱告小組，晝夜不停的向神呼籲，用禱告在撒但與我們之間築起了一堵不可逾越的鐵壁銅牆。一場嚴重的兩軍對壘出現了。一邊是手握槍枝、鐮鏑、執掌生殺大權的專政機關和他們的僕役；一邊是手無寸鐵，然卻非經天地的主許可，連一根頭髮也不致失落的基督徒們。誰勝誰負是清楚的。時至今日，我還能逍遙「法」外，從這裏給您寫信，就是最好的答案。因為「到如今，耶和華都幫助我們。」

當時，我們的處境十分危急。好心的弟兄姐妹們奔走相告，本來不認識我的人，也認識了；本來不知道油印書籍何來的人，少說也有幾十人知道我們在搞油印工作。個別人，甚至別人傳說我已逮捕。於是，有人情不自禁痛哭起來，有人跑到工作單位看我，走不動的老兄姐，差出小孫兒來問我是否平安。這樣做，大大增加我出事的危險性，但也因此更看見神保守的能力。

大批聖經正在印中，無法分發，更談不上疏散，怎麼辦呢？人的方法用盡的時候，剩下的唯一出路，就是仰望那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公安局的網越拉越緊，調查範圍越縮越小，差不多快落在我身上。是繼續、是停止，必須立時抉擇。面臨絕境，反倒使人冷靜下來。既然事做一半，欲罷不能，且連收藏的地點都沒有，豈不是更加速自己做下去嗎！我們把自己交托神，不停不避，反而澈夜加班。完成一批立即送出一批。我們深知，若印一千本須處極刑，一百本也活不成。與其坐以待捕，不如在死前為主多做一點工。或許因著多印一本聖經，多得一個蒙救的人，多使一位飢渴的人得飽足。我的生命本是主耶穌所救，為祂捨命，不敢猶豫，也不敢拒絕。

今天回憶往事，甚是輕鬆，當日卻有說不出的緊張。每夜上床，我幾乎都問：「主啊，今晚是睡在自家床上的最後一次嗎？」深夜，摩托聲由遠而近，像是停在宿舍門外時，我又問：「主阿，進監牢的時刻豈是現在？」上班時間，偶接政工幹部傳喚，我就再問：「主

阿，有沒有公安人員帶手銬來？」明知使所多瑪合城的人摸來摸去，總尋不著羅得家的房門的神，上古時代活著，現今活著，且活到永永遠遠；但不信的惡心，在這時候，常佔上風。

神藉著公安局的追捕，推動我們日夜兼程，印完聖經最後一卷，且送出去了。由於新聞紙特別受控制，出售和管理紙張的人受監視，油印工作就此停止。後來雖繼續出版過不少屬靈的書，已是在別處，由別的兄姐做的了。

主的恩、主的愛，我想說，找不到能表達的言詞；想寫，找不著切合的文字；想用心領會，卻形容不出它的長闊高深，只覺得自己是沐浴在主愛的海中。（編者：請讀詩篇91篇）



再三閱讀聖經關於婚姻部份，使我驚奇地發現，聖經竟這麼詳盡地，從各方面論述婚姻的問題。而且有些地方，竟那麼觀察入微，比如夫妻間性的問題。雖然聖經只提供一些小原則，但已為我們指明方向。我深深覺得，聖經真是指引婚姻的一盞明燈。如果你要了解婚姻問題，實不必請教什麼婚姻專家，多多翻閱聖經可也。

神規定一夫一妻制

神規定人類婚姻的一夫一妻制。聖經的第一卷書——創世記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創二18）神組織的第一個人類家庭，就是一夫一妻制。聖經的其他章節，也肯定了這一旨意：「作監督的，必須無可指責，只作一個婦人的丈夫……。」（提前三2）「執事只要作一個婦人的丈夫，好好管理兒女和自己的家。」（提前三12）只有作「一個婦人的丈夫」，才「無可指責」；多妻制是要受咒詛的，尤其是那些「到處留情」的傢伙。

在瑪拉基書指出，對一夫一妻制的由來和好處，就說得更清楚：「雖然上帝有靈的餘力能造多人，祂不是單造一人嗎？為何只造一人呢？乃是祂願人得虔誠的後裔。」（瑪二15）原來一夫一妻制是為人類後代的幸福著想。

誰都知道，夫妻恩愛，將造福下一代，而夫妻反目，將為兒女帶來痛苦。當今之世，婚姻觸礁，多數由於婚外情，從此「刀劍必永不離你的家」（撒下十二10），會鬧得雞犬不寧。如此敗壞的家，怎能如神所願「得虔誠的後裔」？反之，如果夫妻恩愛，幸福綿綿，必能專心教育兒女，培養成器。

情愛溶合在主愛中

神造男造女，要他們配合成雙，就是要他們不受第三者的干擾。人的成長過程是：「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聯合，二人成為一體。」（創二24）既然「二人成為一體」，兩顆心被愛神的箭射穿，成為一顆心，彼此就要向對方負責：「你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順服主。」（弗五22）你們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自己的教會，為教會捨己。」（弗五25）順服，是讓；捨己，也是讓；而如果沒有諒，就不會有讓；而這一切，是由愛出發。神還要我們把對愛侶的愛，溶合在主愛中。只有這種愛，才會成為永愛。

神要我們配合得好，根據生理的不同，規定了各自的職份不同。男人是「頭」——帶頭，要負更多更大的責任，而不是妄自尊大的家長。女人是「配偶」——配搭，配搭者。誰都知道，孤掌難鳴。女人相夫教子，那一樣少得了？夫妻雖然分擔責任，卻是一起來作，應該合作無間。

神非常嚴厲的看待婚姻問題：「婚姻人人都當尊重，床也不可污穢。」（來十三4）神絕不允許婚外情，弄髒我們的床。「神配合的，人不可分開。」（太十九6）神要我們長廝守，不許輕易分離。如果我們對感情負責，就懂得「一夜夫妻百日恩」，怎能說離就離？

預備兩顆一樣的心

解決了「一對一」的大前提，神要為我們預備兩顆同樣的心。對擇偶問題，神早就提供了指示：「你們和不信的人原不相配，不要同負一軛。」（林後六14）「二人不能同心，怎能同行呢？」（摩三3）誰都知道，道不同不相為謀，尤其是共組家庭，更須同心。神不叫我們選擇「郎財女貌」，卻要我們從靈性、人品來著手。神不要我們「龍鳳配」，卻要我們信心加信心。這是一個頭號條件，也是邀主來我家作主的條件。

神供應我們所需的一切，包括預備伴侶：「房屋錢財是祖宗所遺留的，惟有賢慧的妻是耶和華所賜。」（箴十九14）我相信，神既為祂的男兒預備賢慧的妻子，也必為祂的女兒預備才德的丈夫。我們不要單憑自己的眼光去找，要耐心等待神的旨意。婚事必須徵求家長的同意，作為神的兒女，我們豈不應把婚事恭敬地交托在神的手中嗎？

夫妻既然同心，就要共奔天路。如遇不信的另一半，就要帶領。「若有不信從道理的丈夫，他們雖然不聽道，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過來。」（彼前三1）同樣，丈夫的好品行，也可以造就妻子。對於帶領枕邊人，確不容易，神也沒有給我們捷徑，還是要靠你的心——信心、愛心、恆心。堅持到底，你們的心，終將心心相印。

男的呵護，女的溫柔

婚姻的美滿，關鍵在培養婚內情。聖經根據男女個性的不同，譬如男的陽剛，女的溫柔等等，精闢地講述了這個問題，並為我們獻策。

「你們不要以外面的辮頭髮，戴金飾，穿美衣，為妝飾，只要以裡面存著長久溫柔安靜的心為妝飾……仰賴上帝的聖潔婦人，正以此為妝飾，順服自己的丈夫。」（彼前三3-5）。溫柔，本來是女人的美德，神要她們善用自己的美德，用溫柔對待丈夫。將這串神賜的珍珠項鍊，時刻掛在胸前，吸引你的丈夫。曾在電影看到日本人的丈夫回來了，剛坐上沙發，做太太的趕緊拿雙拖鞋，跪在他的面前，替他換上，接著是端上一杯熱茶。家庭的溫馨，令人陶醉，（編者按：日本

人的習俗，中國女人不用學習；但日本女人這種培養愛情的柔情，中國女人需要借鏡。）我的胞姐，姐夫娶了小老婆，甚至把他和小老婆的合影掛在姊姊的臥室，姊姊沒有和他鬧翻，後來不知怎的，他放棄了小老婆。奇怪的是，他在後期非常的愛姊姊，也許是受到姊姊的感化吧。男人的陽剛之氣，常常容易為女人的柔情所溶化。溫柔會成為女人「百戰百勝」的武器。

「你們作丈夫的，也要按情理和妻子同住，因為她比你軟弱，與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所以要敬重她。」（彼前三7）從生理、體力、氣魄、個性來說，女人確是比較軟弱。女人，嬌滴滴的，甚至被形容為「弱不禁風」，我們要呵護她。既然「按情理和妻子同住」，就不能做負心人，把她打入冷宮。既然「一同承受生命之恩」，也就是一同蒙恩，就應該患難與共，相敬如賓。我們不是大男人嗎？怎能欺負女流？要懂得「憐香惜玉」，在心版上刻上一行金字：做一個忠心的「護花使者」。

互相督促、約束、糾正

除了互諒、互愛、互忠，還要加上互相督促、互相約束、互相糾正。「丈夫活著的時候，妻子是被約束的。」（林前七39）同樣，妻子活著的時候，丈夫也是被約束的。如果你的先生或太太，每晚深夜回家，你不追究嗎？這是「婚約」賦予我們的督促權柄啊！我們雙方都受婚約的約束，不能為所欲為。夫妻之間，也是互相影響的。「不信的丈夫，就因著妻子成了聖潔。並且不信的妻子，就因著丈夫成了聖潔。」（林前七14）夫妻之間，也起著互相糾正的作用：「當面的責備，強如背地的愛情。」（箴廿七5）夫妻之間，需要彼此諍諫，互補長短。對愛侶的督促、約束、糾正，應該採取接納的態度。

「我的佳偶，你全然美麗，毫無瑕疵。」（歌四7）其實，這只是情人眼裡出西施。人是沒有完美的。有缺點，不奇怪，沒有缺點，才希奇。不是說，太陽也有黑點嗎？王明道說：「如果那個人只一味奉承你，你就要小心他另有目的。」（大意）只有「道吾過者為吾師」。如果我們有此共識，彼此接納，互相糾正，一定可以彼此長

進，使愛情錦上添花。

求同存異殊途同歸

一樣米吃百樣人。人總有不同的看法，不同的性格，不同的作風，要夫妻間樣樣一致是不可能的。「倘若某弟兄有不信的妻子，妻子也情願和他同住，他就不要離開妻子。妻子有不信的丈夫，丈夫也情願和她同住，她就不要離棄丈夫。」（林前七12-13）夫妻的利益是一致的，有分歧，可以求同存異。愛，是「深深的了解」，由此產生諒解。在接受他的優美時，也容納他的缺點。求同存異，就包含忍讓。這就是我們要學習，互相適應的功課。

夫妻同舟共濟，顯然不是「敵我關係」，若有意見不同，是「內部矛盾」，可以通過「說理」，達到一致。夫妻間有很多共同點，甚至「床頭打架床尾和」。只要神愛在我們心中，求大同存小異，一定可以「殊途同歸」，白頭偕老。

性生活的和諧

培養婚內情，也有賴於性生活的和諧。「丈夫當用合宜之分待妻子，妻子待丈夫也要如此。妻子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丈夫；丈夫也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妻子。夫妻不可彼此虧負，除非兩相情願，暫時分房，為要專心禱告方可，以後仍要同房，免得撒但趁著你們情不自禁，引誘你們。」（林前七3-5）「娶了妻的，……想怎樣叫妻子喜悅；已經出嫁的，……想怎樣叫丈夫喜悅。」（林前七33-34）不要在性的問題上任性，一意孤行，或實行「杯葛」，因為「行夫妻之禮」，叫他（她）愉快，乃是你的責任。其實，夫妻履行義務，只有「情到濃時」，才是高潮的高潮，根本不必乞憐於藥物。如果夫妻感情處於低潮，就會毫無反應，味同嚼蠟。所以，性生活的冷或熱，也是夫妻感情的晴雨表。

有一個青年，新婚沒幾天，新娘就跑回娘家。為什麼初嚐禁果，就急著離開白馬王子？原來，在一刻值千金的時刻，他竟無能為力，真是大煞風景。結果，女的鬧離婚，男的急著找醫生。有些夫妻，常

常為性的問題所困擾，比如性冷感、陽萎等等。有的婦女，因為節育，施手術，造成性缺陷，使夫妻關係蒙上一層陰影。其實，這種甜美的果子，正是生活情趣所必需。閨房之樂，會使夫妻生活像詩一樣美。只要我們保持清新，包括性功能的健康，必能樂在其中。

建立賢妻價值觀

聖經說男人是頭，卻沒有說女人是尾巴。我們常以為自己更強，低估女人的能耐。其實，妻子作為家的總管，是丈夫最好的助手。許多男人的事業，就是夫妻一齊闖出來的。聖經正確評價了賢妻的價值：「才德的婦人，誰能得著呢？她的價值遠勝過珍珠，她丈夫心裡倚靠她，必不缺少利益，她一生使丈夫有益無損。」（箴卅一10）尤其對我來說，「才德的女子很多，惟獨你超過一切」（箴卅一29），我對你情有獨鍾，你的價值連城，你是我最大的幸福和驕傲。

別以為，在以男性為中心的社會裡，女人總是「弱質」的。放眼看今朝，許多女人的工作表現不遜男性，「弱者」不再是女人的專利品。還有女強人，榮任一國的總統、首相，在一國起著主導作用，真要趕上鬚眉。所謂「男主外，女主內」，正在改觀。「賢內助」這名詞也要修正，因為她不僅是內助，也是外助。過去是「妻以夫貴」，現在不一定，有時是「夫以妻榮」。時代在大變化，在婦女走出廚房的同時，放眼一看，多少男人留起長髮，佩戴項鍊，甚至穿上耳環，似乎有取代「弱者」的趨勢？我要為「大男人」的危機發出信號：我們要悔改，要敬妻，要建立賢妻價值觀。只有這樣，才能美化我們的婚姻。

找回你的另一半

聖經也談到寡婦問題，對於那些缺了一半的不幸婦女，神真是寄予同情。「丈夫若死了，妻子就可以自由，隨意再嫁，只是要嫁這在主裡面的人。」（林前七39）神尊重寡婦的獨立人格，肯定寡婦再嫁的權利。古代封建的中國，強制寡婦做「烈女」，守寡終老，真是太不人道。而神卻鼓勵她們找回失去的一半，重建正常的兩性生活。神

真是愛我們，祂怕我們遇人不淑，指示我們要在主的裡面找，這是一個重要的原則。

寡婦被歧視的時代已經過去，現代文明社會公認，寡婦再嫁是光明正大的，甚至兒女也認可。有些國家，寡婦再嫁，可以再度披上嫁衣、宴客與新婚無異。

當然，每個人有不同情況。有些人無意或無須再嫁，而有些人也許急需一個人來支持，重組一個家。人各有志，可以斟酌處理。聖經教導我們：「那獨立無靠真為寡婦的，要仰賴上帝，晝夜不住的祈求禱告。」（提前五5）信靠神，好自為之，必能蒙神悅納和祝福。

獨居不好，好事成雙

聖經一開頭，就是「那人獨居不好」（創2：18），為什麼？

人類生活，面對衣食住行，真不簡單。而人是弱的，在這充滿挑戰的世代，真需要一個伴侶、戰友，來互相扶持，共奔人生漫長的道路。人總有病痛的時候，需要一個忠心的護士。即使在歡樂時，如果無人分享，是多麼單調，而夫唱婦隨，是多麼的寫意。顯然，寡人一個，孤掌難鳴，人只有合群結伴，才能得到溫暖和激勵。

人總有性的需要，保羅很中肯的說：「與其慾火攻心，不如嫁娶為妙。」（林前七9）「但要免淫亂的事，男子當各有自己的妻子，女子也當各有自己的丈夫。」（林前七2）這才是神許可的性生活，它需要通過婚姻的形式，才不至淪入濫交。人類生活不僅是物質的生活，也是精神的生活，需要兩性間的慰藉、溝通、互相充實。也只有通過婚姻，我們才能享受天倫之樂，晚景有靠。

有人說得好：「太太是青年時期的愛人，中年時期的伴侶，老年時期的保姆。」真是「太太萬歲」！記得有次拜訪年老多病的老劉，來到門前敲門，忽聽見劉太從裡面喊出的聲音：「等一等，我正在替老劉洗澡。」如果不是太太，誰能如此毫無保留的隨侍在側？而先生對太太的服事，也是如此。可憐他「一身兒女債，半生老婆奴」，為兩人世界獻上了一生。夫妻同甘共苦，難道不應「生而同衾，死而同穴」嗎？

聖經總結的說：「兩個人總比一個人好，因為二人勞碌同得美好的果效。」（傳四9）「二人同睡，就都暖和，一人獨睡，怎能暖和呢？」（傳四11）真是道盡了伴侶的重要。有人說：「結婚不是兩個變成一個，而是更堅強的兩個，而且必須產生兩個以上的力量。」真是「好事成雙」。其實，家，只要營造得好，是安樂窩，是宮殿，誰不羨慕？

最後的選擇——分離

神警戒我們不可輕易分離，就是那些分離了的，神也要他們回來，重歸於好：「若是離開了，不可再嫁，或是仍同丈夫和好；丈夫也不可離棄妻子。」（林前七11）神真是執行了「勸合不勸離」的原則。

夫妻是「骨中骨，肉中肉」，還有什麼比這更親？但人心難測，壞到極處，連這種至親關係也會出軌。我們看到，有的家庭只保留合的形式，卻充滿離的內容——爭執、仇視、怨恨。如果夫妻在一起只有痛苦，那夫妻關係就名存實亡。與其「刀劍不離」，不如分道揚鑣。神也不要我們苦纏下去，永無寧日：「倘若那不信的人要離去，就由他離去吧！無論是弟兄，是姊妹，遇見這樣的事，都不必拘束，神召我們原是要我們和睦。」（林前七15）雖然這違背了神的原意，但若遇上了，就要毫不遲疑，因為這是最好的「最後的選擇」。

我們也曾看到，有些人的第二次婚姻，卻比第一次婚姻更好，也許是吸收了第一次婚姻失敗的教訓吧。所以「合」既無前途，「離」就是新的希望，也許會「柳暗花明又一村」。

要靠心路走得對

聖經指出：「艷麗是虛假的。」（箴卅一30）「錢財必長翅膀，如鷹向天飛去。」（箴廿三5）多少選貌選財的佳偶，已成怨偶。可見，美貌、錢財，只是一時風光，絕非保單，只有敬畏神，內在美的意中人，才最牢靠。

要保證婚姻美滿，不是靠物質，而是靠我們的心路走得對。「你

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箴四23）聖經警告我們：「你心中不要戀慕她的美色，也不要被她的眼皮勾引。」（箴六20）「你的眼目，要向前直看，……」（箴四25）如果你目不斜視，怎會被勾引？「你的心不要偏向淫婦的道，不要入她的迷途。」（箴七25）如果你不花心，不心生外向，怎會招來外遇？顯然，人心是個總司令，指揮人怎麼做，就怎樣做。人心先敗壞，才幹出壞事。所以，「驕傲在敗壞以先，狂心在跌倒之前。」（箴十六18）要先洗淨我們的心。求神保守我們的心，潔身自愛！

尊主為大和祈禱

有些基督徒，喜歡在客廳懸掛「基督是我家之主」的鏡框，這似乎是基督徒的標誌。問題是，這是掛給客人看的裝飾品，還是鞭策自己的座右銘？如果你奉為座右銘，天天面對，時時警醒，才是好的。如果我們確能尊主為大，接受主的管教，就一定可以重建樂園。

基督徒凡事禱告，我們也要為我們的另一半，為我們的兩人世界禱告。向我們的上主兼家主祈求，賜他（她）健康、長進，賜福我們愛的宮殿，愛的結晶。就像以撒，為妻子的不孕禱告，結果，神不是賜給他雙倍的福份（雙胞胎）嗎？「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徒十六31）這是主的應許。要求得婚姻的美滿，就要抓住主的應許，求主的憐憫和看顧。

既然聖經是婚姻的明燈，就應人手一本。它，實在是最好的，天上來的婚姻顧問。也是你可以隨時請教的，跟隨著你的婚姻顧問。

九四年五月椰城

人生需要宗教信仰，正如船行需要南針；人生沒有宗教信仰，正如船行沒有南針，不知飄向何方？

青年信仰問題(十五版)

我為什麼信上帝(四版)

我為什麼信聖經(五版)

我知我信(十版)



(13) 從「瑪拉拿他」談起

銀網集

吳恩溥

談「阿們」，「哈利路亞」「瑪拉拿他」

我們今天使用的聖經，是從原文意譯過來的（原文包括舊約的希伯來文、亞蘭文以及新約的希臘文）。但其中有些詞語卻由原文音譯，就如「阿們」、「哈利路亞」，以及本文所提的「瑪拉拿他……」等。

「阿們」原文是「誠心所願」的意思。我幼時作禮拜的教會，公禱後會眾就同聲說「阿們」，但有別的教會卻用「誠心所願」；後來別的教會也改用「阿們」。這因為「阿們」的意思就是「誠心所願」；並且「阿們」除了誠心所願以外，還有更重要的意義。原來「阿們」是堅定的意思，引伸出來是「實在如此」；但聖經還作名詞用，主耶穌自稱「阿們」（啟三14），舊約以賽亞書六十五章十六節，曾兩次稱上主是「真實的神」。因此當我們在公禱以後，同聲說「阿們」，不但表示「誠心所願」，與領禱的人同心（參太十八19-20）；並且深信我們的主是「阿們」的主，祂應許真實，祂一定垂聽我們的禱告。

當摩西快離開以色列人回歸天家時，他吩咐西緬六支派的人，站在基利心山上為以色列人祝福。他也吩咐流便六個支派的人，站在以巴路山上宣告離罪約詞，凡故意犯罪的要受嚴厲的咒詛，一共十二條，每念完一條約詞時，群眾要齊聲說「阿們」。（申廿七13-26）試想以色列人二百萬群眾，齊聲說「阿們」，真個是聲音雷動，山谷響應，所給予群眾的影響力，真是既深且鉅。

當以色列人回歸故土，重建聖城，以斯拉宣讀律法書，以斯拉稱頌耶和華至大的神，群眾都舉手應聲說「阿們！阿們！」大家就低頭俯伏於地，敬拜耶和華（尼八1-6）。

啟示錄復告訴我們，在天上還是不停地說阿們（啟十九1-6）。

啟示錄最後一章，我們的主耶穌提到祂的再來，祂說：「證明這

事的說：是了，我必快來。阿們。」（啟廿二20）

中文聖經裏面提及「阿們」，舊約計22次，新約計51次。

哈利路亞

「哈利路亞」舊約用過23次，它的意義是「你們當讚美耶和華」（見詩篇一零四篇25節小字註），啟示錄十九章1-6節用過四次。無論在地上，在天上，使用「哈利路亞」是一件十分嚴肅的事，因為上主在十誡中，十分清楚地宣告「不可妄稱耶和華的名」。以色列人的文士在抄寫聖經時，寫到上帝的聖名時要放下筆，洗洗手，洗乾淨手後才敢抄寫，他們就是這樣嚴肅恭謹，一點不敢輕慢。

某次，我遇見一位牧師，他說話時，開口一聲「上帝知道」，閉口一聲「上帝知道」，我聽了心中十分反感。我對他說：「弟兄！你犯錯了，十誡不是告訴我們，不可妄稱上主的聖名嗎？我們對上主的聖名要十分恭敬，你怎麼口無遮攔，隨意妄稱？你這樣做是不對的。」

他聽了立刻認錯，他說說慣了沒有注意，從今後，他要改過。

這位弟兄是無心之錯。今天不少信徒，特別自以為熱心的基督徒，常常隨口濫說「哈利路亞」，妄稱上主的聖名，犯錯了還不自知，真是可怕。

本刊53期刊登了林道亮博士一篇文章，「哈利路亞——讚美抑妄稱」，它的副題是「濫用哈利路亞常會被邪靈充滿，說鬼方言」。

（茲將原文刊載於後面275頁）

今日濫用「哈利路亞」已經達到荒唐的地步。

某人在講台上大呼「哈利路亞」（你們要讚美耶和華！）

講台下面群眾舉手應著「哈利路亞」（你們要讚美耶和華！）

主席在講台上面對聽眾大呼「你們要讚美耶和華」，還有話說：聽眾面對主席回應「你們要讚美耶和華！」，真是糊裏糊塗，不通之極。

某人閉著眼睛祈禱，卻舉起手來，大叫大喊「哈利路亞」，吩咐上帝要「你們要讚美耶和華」，真是亂叫亂嚷，不知所云。

十餘年前，我到泰國講道，有人告訴我一件事。在泰國南部合艾，有一位女信徒生產有難處，請一位極端靈恩派的傳道人為她祈禱。這傳道人大放厥詞，說什麼啟示錄第十二章，大紅龍就是魔鬼，要等待你生下男孩子，就把男孩子殺死。嚇得那產婦恐懼萬分。那傳道人說，現在只要你高聲不住叫「哈利路亞」，那大紅龍聽見就逃跑，不敢傷害你。

這傳道人不懂得「哈利路亞」是什麼意思，只把它當符咒用。同時他不明白啟示錄第十二章講的是末世的預言，竟胡說八道，信口胡謔。這是今天教會的悲哀。

瑪拉拿他 Maranatha

「瑪拉拿他」是亞蘭語，見哥林多前書第十六章廿二節。英文聖經舊譯本概用Maranatha，國際新譯本譯為Come, O Lord！中文聖經和合本譯為「主必要來」。

呂振中新譯作「主阿，來罷！」現代譯本作「主阿，願你來！」現代譯本更能表達初期基督徒的心情。

原來亞蘭語為昔日波斯帝國的通行語。當以色列人自巴比倫返回耶路撒冷時，他們已忘記了祖國希伯來文，以斯拉向群眾作報告時，還需要將希伯來文譯為亞蘭文。主耶穌時代民間仍通用亞蘭文，大城市則希臘文與亞蘭文並用。

當主耶穌復活睚魯的女兒時，祂用命令的話「大利大古米」，叫閨女復活，說的就是亞蘭語（可五41）。祂吩咐耳聾舌結的人「以法大」「開了吧！」，也是亞蘭話（可七34）。主耶穌釘在十字架上，臨死時說：「以羅伊，以羅伊，拉馬撒巴各大尼」（可十五34）也是亞蘭語。

初期基督徒的信仰，深信主耶穌的死，埋葬，復活；也深信神已立主耶穌坐在寶座上，為主為基督（徒二22-36）；並且這位基督不久將降臨世間（徒三20），建立天國。

為什麼初期教會，財物公用，田產房屋都賣了，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徒四32-35）？因為大家深信，主耶穌快回來，在世界的日

子無多，何必眷戀世事。

帖撒羅尼迦前書大約是保羅在主後五十一年前後所寫。從書中看見保羅詳細講解主耶穌降臨的真理（帖前一10，四13-五11），同時勉勵信徒要「親手作工」，「行事端正，自己也就沒有什麼缺乏了！」（四11-12）

為什麼要「親手作工」，研究聖經的人，認為這話是針對初期教會的信徒，有人藉口主快再來，因此懶惰不作工，愛吃懶作，游手好閒過日子。

帖撒羅尼迦後書大約是保羅繼前書之後，覺得意有未盡，不久就補寫的一封信（大約半年前後）。書中再詳細講解主將在榮耀中降臨，以及末後的日子敵基督怎樣顯露（帖後一6 至二12）等等，在本書裏面保羅特別提醒，倘若有人說：「主降臨的日子現在到了。」這是假話，不要輕易動心；還有，「若有人不肯作工，就不可吃飯；因我們聽說在你們中間有人不按規矩而行，什麼工都不作，反倒專管閒事。」保羅再強調說：「要安靜作工，吃自己的飯」（帖後三10-12）。保羅說這些話，就是針對初期教會的信徒，有人誤以為主耶穌即將降臨，因此什麼工都不做，袖手坐著等主來。

上面這些話，是從反面證明「主快再來」是初期信徒信仰的重點。他們在遭遇諸般的苦難，各樣的迫害中，因為深知主快再來，因此滿有盼望地忍耐著等候主再來。信徒與信徒中間也以「主必再來」的話彼此勉勵。

我們知道教會初期時，遭受到羅馬帝國以及宗教集團聯手迫害（徒十二1-4，四5-18），特務份子更不住跟蹤，陷害信徒。信徒為著自保，他們甚至到墳墓裏聚會（猶太人的墳墓多在洞穴中，或岩壁裏面，深入地下，內面有很多空間）。見面時覺得很面善，只好用手掌劃十字，有時蹲在地上劃一條魚或劃十字，立刻用沙土掩住，作為記號，以便聯繫。他們提及「主再來」，不用市場的希臘話，而用鄉僻間的亞蘭話「瑪拉拿他」，彼此激勵。同時「瑪拉拿他」說起來不但簡短，而且鏗鏘有力。保羅寫信給哥林多人，哥林多是希臘的一個大城市（以後為亞該亞的省會），保羅特別用亞蘭話「瑪拉拿他」，也

可以引起哥林多信徒的特別注意。

當聖經譯成英文時，早期的英譯本也直接用「瑪拉拿他 Maranatha」，我想無他，正像「哈利路亞」、「阿們」一樣，可以引起聽者特別注意。「主阿！我願你來。」

主快再來的信息

主快再來的信息，不是使徒們杜撰的假話，乃是主耶穌親口的宣告。最早在比利亞時，祂宣告祂降臨的日子，有如挪亞的日子，又如羅得的日子（路十七22-30）。

祂講得最詳細、最清楚乃末次在橄欖山上答覆門徒的詢問，有關祂再來的預兆（太廿四4-31）。祂再一次用挪亞的日子；用無花樹發嫩長葉；用兩個男人在田裏工作，兩個女人在家裏推磨；用善僕和惡僕；用十童女；用受託的僕人，有人忠心，有人懶惰；用山羊和綿羊……（太廿四、廿五章，可十三章，路廿一7-36），總結一句，主必再臨，你們要謹慎儆醒，殷勤作工等主回來。

最後一次，乃是當主耶穌升天時，有兩個穿白衣的人作見證說：「加利利人哪！你們為什麼站著望天呢？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祂還要怎樣來。」（徒一9-11）

「祂還要怎樣來」，這見證以後就成為使徒們傳福音的中心信息，信徒們信仰的堅固磐石。

使徒彼得說：「主必差遣所預定給你們的基督耶穌降臨……」（徒三20-21，彼後一16）

使徒約翰說：「看哪！祂駕雲降臨，眾目要看見祂；連刺祂的人也要看見祂」（啟一7）

主的兄弟雅各長老說：「……你們也當忍耐，堅固你們的心，因為主來的日子近了！」（雅五8）

主的兄弟猶大說：「看哪！主帶著祂的千萬聖者降臨。」（猶14）

使徒保羅大聲疾呼地說：「……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帖前四16）

保羅寫哥林多前書，他提及基督福音有四件大事，好像椅子四條腳一樣，這四件大事，一是基督為我們的罪死了；二是祂為我們埋葬（叫我們成聖）；三是基督從死裏復活了；四是基督必要作王，當末次號筒吹響的時候，我們都要改變，與基督一同作王。

多麼榮耀快樂的盼望，主耶穌要回來，迎接我們一同在祂的國度裏執掌王權，享受榮耀。

「等候主再來」的路走偏了

屬靈的道路要執中，不要偏左、也不要偏右，要走在正路上（賽卅21）。

「等候主再來」也是如此。可惜過去的日子，有很多人偏左，他們講「主再來」，「主快再來」，漸漸越講越左越快，他們講「主現在就來了」（帖後二2）。主將於一零零零年再來，一九三六年再來，一九八八年再來，一九九二年秋天再來（這話是某博士自稱禁食三十日，上帝給他的啟示），一九九二年十月（這話是一位韓國十五歲少年，自稱主耶穌親自告訴他的），一九九二年十月廿八日主再來（這話是韓國的李延林傳出的，騙得他二萬教友棄家拋宅，退伍退學，穿白衣痴痴等待主來）。一九九四年，中國東北牡丹江，竟有二千人穿白袍痴痴等主來。歷史上預言那年那月那日主耶穌要回來的假預言，多得不可勝數，害得很多輕信的信徒，有如「無頭蒼蠅」亂撞亂碰。這些愚蠢的信徒，不信聖經卻信人言，信假預言，自取滅亡，真是可憐。

主耶穌不是十分清楚，極其肯定的告訴我們麼？

「但那日子，那時辰，沒有人知道，連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獨父知道。」（太廿四36）

「我勸你們，無論有靈，有言語，有冒我名的書信，說主的日子現在到了，不要輕易動心，也不要驚慌，人不拘用什麼法子，你們總不要被他誘惑……」（帖後二2-3）。

另外有一班人卻是偏右，他們越走越慢，漸漸落後。他們口裏說譏諷的話：「主要降臨的應許在那裏呢？……」（彼後三4）我們等了

二十年，三十年，這世界還不是跟從前一樣，他們的腳步越走越跟不上，他們漸漸打盹，甚至像愚拙的五童女睡覺了，他們在那裏作夢，他們沉醉在世俗裏「醉生夢死」，過著有名無實的生活，成為主再來時「被撇棄的一群」（太廿四39-41）。悲哉！

瑪拉拿他——主耶穌阿！我願你來！

主來的日子近了，世界的天災人禍，像警鐘一樣，越來越響，親愛的弟兄姊妹們，我們不要偏左，也不要偏右，我們要聽主耶穌的吩咐：「你們要謹慎，恐怕因貪食醉酒（不要被肉體情慾）並今生的思慮（世界的迷戀）累住你們的心，那日子就如同網羅忽然臨到你們。因為那日子要這樣臨到全地上一切居住的人。你們要時時警醒，常常祈求，使你們能逃避這一切要來的事，得以站立在人子面前（路廿一34-36）。

「教訓我們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慾，在今世自守、公義、敬虔度日，等候所盼望的福，並等候至大的神，和我們救主耶穌基督的榮耀顯現（多二12-13）」。阿們！阿們！



（接上文第270頁）

林道亮牧師現任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院長，是著名原文專家。本文提及有人濫用「哈利路亞」，妄稱上主聖名，結果常會被邪靈充滿，說鬼方言，聽之令人心驚。特轉載於此。

聖經是神的啟示，祂把人們一些無法知道的真理，都藉著聖經給我們啟示出來。祂告訴我們，人類的大仇敵名叫「撒但」。這名詞在舊約有牠的動詞，共見六次（二次「作對」、二次「為敵」、二次「對頭」）。牠的名詞共見二十九次，除了直譯為「撒但」外（共

十八次)，尚有其他八種譯文；除了「敵人」三次、「敵擋」二次外，其餘「仇敵」、「對頭」、「敵人」、「反對」、「控告」、「爭競」各一次。根據以上譯文，可知神把牠取名為「撒但」，無非叫我們知道魔鬼是如何背逆成性，專和神作對，敵擋神的真理。因著牠被造時「智慧充足」，牠和神作對時，常是特別詭計多端。經上告訴我們：牠能「裝作光明天使」！這不特指牠能裝作光明天使的形像向人顯現，牠也能利用美名、雅句，甚至經文來反抗神的旨意，叫人受騙、犯罪。目前牠最叫人受騙的是，利用「哈利路亞」，使人妄稱耶和華的名，得罪神，給牠留地步！

「哈利路亞」原是三合一而成的頌詞。「哈勒利」原是「發光」、「照耀」（伯卅一26，廿九3）。它的加強式才是「讚美」或「誇耀」（詩一一七2、四四8）。「路」是由動詞末後一字母「利」和陽性、複數，第二身的接尾語「烏」相合而成。這是一種命令語氣。「亞」是「耶和華」的縮寫。這種縮寫，舊約共見五十次，除了創世記二次，以賽亞書四次，雅歌一次外，其餘四十三次都用在詩篇，尤其是一一八篇獨佔了六次（中文都譯為「耶和華」），所以這頌詞的正意不是「讚美主」，乃是「你們要讚美耶和華」！當一人感謝讚美的情緒到達高潮時，他不特自己要讚美耶和華，也要他人，甚至萬物一同讚美神，就發出這一種呼聲、宣告、請求，甚至可說是命令。凡聽見這一種請求時，適當的回應是「阿們」，而不是「哈利路亞」。

這頌詞雖然在106，113，135，146-150首尾都有，但從未在一起重複過。為什麼「阿們」可以重覆（詩47：13、72：19），而「哈利路亞」不敢重複呢？因為這頌詞裏有神的尊名耶和華在，舊約信徒怕會妄稱神，得罪神！神曾吩咐他們說：「不可妄稱耶和華你神的名，因為妄稱耶和華名的，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出廿7、申五11）。因此，他們除了唱「哈利路亞」外，根本不敢用這尊名。就是唱時，也存著極其嚴肅敬畏的心，不敢隨便重覆，輕慢這尊名。如有輕慢的，必死無疑（利廿四10-16）。

有一件事，從前很難叫筆者明白，就是為什麼那些喊「哈利路

亞」求聖靈充滿的，結果常會被邪靈充滿說鬼方言？後來才發現：這是因他們把「哈利路亞」當符咒唸，或說當催眠術用；甚至有人會說：「只要你喊『哈利路亞』，喊到後來，自會說方言！」那樣妄稱或濫用神的尊名，製造人為（偽）的方言，神不以他為無罪，才是怪！經上說：「神是輕慢不得的，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順著肉體撒種的，必從肉體收敗壞！」因此，若有人把神的尊名當作符咒用，聖靈當然不會「助紂為虐」，卻叫邪靈有了好機會，冒充聖靈來欺騙靈命幼稚、貪圖虛名的人！

總之，願主憐憫我們，不讓我們再濫用「哈利路亞」，妄稱神的尊名，卻要時時儆醒，常常祈求聖靈的充滿，享受聖靈所賜的恩賜；不勉強聖靈作我們所要作的，乃讓祂在我們身上作成祂所要作的。阿們！

（轉載台北基督教論壇週刊第1153期）



人生的道路有如泛舟過海，有時雲淡風輕，波平如鏡，遙望群山，風景如畫，令人心曠神怡。有時卻風狂雨驟，波濤洶湧，有如大禍將臨，令人手足無措，心驚膽寒。但神兒女深知一生有主引導，有主同行，總可以風平浪靜，安渡苦海。正如詩人的禱告：

求救主來操我舵 去經過苦海洪波
大風浪撲面而來 多礁石堪慮隱災
惟主有南針海圖 懇求主來操我舵

* * * * *

筆者於本刊第96期曾提及02年有半年之久，受腰痛之苦，想不到03年卻有更大的折磨。先是左腿有風濕痛。風濕病對中國人來說是老人病。女人50歲就有所謂五十肩，意思是四五十歲的女人，肩胛就

有風濕痛，拿梳梳髮都舉不起手來。所謂風濕，幾乎是老人病的代名詞。

風濕痛只好服食止痛的風濕藥。今年秋天，想不到右足大趾又起了痛風，痛風是尿酸過多病，痛起來劇痛難耐，十一年前我曾痛過一次，想不到現在又再一次痛起來。我記起醫生曾對我說，痛風要用強力的止痛藥，因此我就自作聰明，私自服用強力止痛藥，想不到過了幾天，大便出血，開始時我細想想，幾天來我並沒有吃食什麼東西，為什麼出血？家庭醫生要我到專科醫生作檢查。專科醫生老經驗，一看就安排我三天後去作胃部檢查。我回答說，我沒有空。下午有事要到美國，兩個禮拜後回來再作檢查可以嗎？我說沒有空是真話，因我已約好到美國跟同工們製作導向基礎神學講座的VCD。專科醫生望著我沒有說什麼，只點頭。現在回想起來，他一定心裡說：你這老頭子，大禍臨頭，你還不知死活。

兩個禮拜從美國回來，再找專科安排胃鏡檢查，檢查報告：我的胃有胃潰瘍，在潰瘍處發現有癌細胞，還好是初期沒有擴散。〔有癌細胞〕這話像霹靂一聲，令人震驚。

既然有癌細胞，就必須動手術，醫院給我安排一位W醫生作手術醫生，因為病人多必須排期做CT Scan，最後決定11月19日動手術。

剖腹是大手術，這位W醫生究竟醫術如何？我們全家十分擔心。

這時想起我們的好朋友，他的兒子陳醫生在這醫院服務，內子撥電話向他請益，陳醫生稱這位W醫生是主任醫生，醫術高明，不必擔心，聽了心頭一塊大石頭放下。我們的小兒子再詳細調查，這位W醫生在醫學院當教授，在國際很有名。這樣我們更加放心。當我們跟W醫生見面時，只見他對人十分客氣，說話滿有把握，令人對他充滿信心。這樣，內心的石頭都沒有了，為著上帝的恩待，滿心感謝。

決定開刀了，這是大事，我特別請主內同工幫我祈禱，加州的唐牧師夫婦在我開刀的日子為我禁食禱告，紐約的劉牧師每天為我三至七次禱告，同工趙牧師趙大夫，殷牧師，哈先生……等多人為我禱告，我12歲的孫女聽見我病，她哭了，她說我們要為公公禱告，我各家的孫兒們每晚都同心為我禱告。我在英國的媳婦，她事奉的教會，

當牧師聽見我病了，他特別提名請會眾為我禱告。我有這麼多同工，同道為我祈禱，正像一大群老祭司，小祭司同心舉手祈禱，這個禱告網幫助我行過死蔭的幽谷，不受驚嚇。

當我的兒女們知道我需要開刀，他們都想回來。我的大女兒她放下家庭，匹馬當先，他們兄弟姐妹商量後，決定在我家中設立電話中心，由大女兒負責，每日指定時間大家聽報告，提意見，作決定，這樣他們天南地北都對我的情況瞭如指掌，誰有空誰就可以來，大家不用擔憂。

我開刀採取〔除惡務盡〕的策略，割去患部2/3，我的胃只剩下1/3，換句話說，我過去每餐吃一碗飯，現在只能吃1/3碗，還好過去吃三餐，現在可以吃六餐，甚至七八餐，以補不足。體重減了30磅，只好假以時日，等待補回。

我開刀後住院十天，回家二十天後。大女兒回家了，住美國的小兒子要我們到他家休養，每日不必為吃喝及各事煩心，這樣我有足夠的時間休息。

在休息時我想起很多事，第一、十一年前內子因腸癌動手術，那時我們對於癌症一無所知，後來購買四五本癌症的書，從頭讀起。現在把這些書再找出來，裡面有一段論胃癌，它說胃癌是一種危險的病，它的危險乃在開始時患者不知道，以為是消化不良，或者胃部有什麼不舒服，等到日久癌毒擴散才知道，挽救已經太遲。我就是如此，開始一點不察覺，若不是上主憐憫，讓我錯服過量的止痛藥，引致胃潰瘍出血，檢查後才發覺原來有癌症，不致錯失醫治的機會。

我的表弟退休時，他兒女都是醫生，勸他作全身檢查，結果發現攝護腺有問題，立刻割除，現在活得健康。攝護腺癌是不少男人的老年病，開始發覺，予以割除，輕而易舉，若等到癌毒擴散，就麻煩多多。

近來何衛中牧師給我信說，他已屆退休年齡，家庭醫生勸他，人到60歲就需要體檢，他第一次檢查食道，腸和十二指腸，第二次照胃鏡，他師母無事過關，他卻在腸內割去三粒息肉，是好是壞，還在化驗中。他的胃有潰瘍，需要藥物治療。化驗結果，平安無事。

俗語說：預防勝於治療，如果我們每日生活小心預防，許多小病原可以無病；如果不小心預防，無病可以有病，小病可以成大病。

我常說，汽車是用鋼鐵造成的，出廠時閃閃發光，但只用它十年八年就報廢。上帝造人是血肉之軀，只要我們好好保養，就可以活個百數十歲。因此我們必須體會上帝的心，好好保養自己身體的健康，活得長壽，活得快快樂樂。

* * * * *

說到這裡，我滿心感謝神的憐憫，引導我走過死蔭的幽谷，不受災害。也給我有機會可以提醒各位，要好好保守自己，或身內或身外，要防備病魔的襲擊。

還有，今天這時代，正充滿各樣危機，我們每天打開新聞紙，扭開收音機，或電視機，目所看見的，耳所聽見的，正充滿各種天災人禍：什麼經濟危機，什麼恐怖襲擊，自殺炸彈；在車上，在航機上，甚至在家裡，在有人處，在無人處，隨時都可以爆發血肉橫飛，屍首異處的慘劇，正如主耶穌所警告我們的：人想起那將要臨到世界的事，就都嚇得魂不附體。又如啟示錄所警告的「……地與海有禍了！因為魔鬼知道自己的時候不多，就氣忿忿的下到你們那裡去了」（啟12：12）再不多時，有三個污穢的靈，從撒但的口，假基督的口，假先知的口出來，它們本是鬼魔的靈，施行奇事，到普天下眾王那裡，煽動他們聚集爭戰（啟16：12-16）。

什麼時候，人類的毀滅戰發生，我們不知道，但知道時候不多，並且十分迫近，正像看見無花果樹發嫩長葉，就知道夏天即將來到。

我們要記取聖經的話，「你們要警醒，人正說平安穩妥的時候，災禍忽然臨到他們。因此，我們不要打盹睡覺，總要警醒謹守，等候主來的時候（帖前5：3-6）」

我們要以十童女的比喻，時刻勉勵自己，添加油在我燈，等候主來臨。

我們也要以「忠心的僕人」自勉。我們在主面前所領受的，是五千，是二千，或者一千，不要懶惰，不要逃避責任，要努力工作等候主來，希望主來的時候，站立在主的審判臺前，聽見主稱讚的聲音

說：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



讀經：馬太福音十四章廿二至卅三節

趕緊向前走，切莫停留

門徒吃了餅和魚，主耶穌隨即催他們往前走。照靈意講，餅指著主自己（約6：35，林前11：24）。一個人領受了主，有主的生命，他就必須向前走道路。只可惜那一天，吃餅的人多，走道路的人卻少。正如經上所記：「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太22：14）。

就是這些被選上的人，也並不是喜喜歡歡，蹦蹦躍躍的走道路。一個「催」字說明了他們是有許多吸引，許多拖累，不肯向前。也許他們覺得這神跡太寶貝了，應該讓他們更多的留戀；也許他們覺得夕陽西下，晚風送爽，正好跟主耶穌同在，有更多屬靈的享受；也許他們覺得長久以來，奔波勞苦，現在無妨偷閒，多些時間躺下休息。許多的理由，許多的難處。可是主耶穌卻「隨即催他們上船」，要他們向前走，不停留。

當以色列人出埃及時，他們遲延不走，要待埃及人來催迫（出12：33）。當羅得出所多瑪時，災禍就將臨到，他們也一樣遲延不走，等待天使催迫（創19：15）。神的兒女們在走道路時，總是遲遲不發，有時走走停停。舊日的風光值得留戀，昔日的愛好令人不能忘情。罪惡的甜蜜太可愛，屬世的發達實在太吸引，就因此，許多人寧可死在埃及肉鍋旁邊，也不肯走曠野的道路。

主說，要走，現在就要走！祂用慈繩愛索來牽引（何11：4）；用鞭子來鞭打（箴26：3），藉著惡人來壓迫（出2：23）；藉著環境，災禍來驅策，叫我們向前走不回頭。走吧！親愛的弟兄姐妹，現在就

向前舉步，彼此鼓勵，互相勸勉，向著十字架的道路前進。

祂獨自在天上為我們祈禱

「獨自上山去禱告。」照靈意講，主耶穌升天了，坐在上帝的右邊，為眾信徒祈禱（來10：12，7：25）

「只有祂一人在那裡」。感謝主，因為祂是大祭司，「只有祂」配坐在上帝的右邊：「只有祂」是我們永遠得救的根源。「只有祂」除祂以外，親人不久要過去，勢力不久要崩潰，邦國要倒下；「只有祂一人」長久看顧，永遠不丟棄。祂雖然坐在天上，但祂的眼目卻注視我們，一切的困苦，軟弱；一切的重擔，戰爭，難處；一切的波浪，黑暗，祂全知道。就是這一位，祂看顧我們，負責我們。洪水雖然泛濫，但祂的寶座和權柄，卻永遠不動搖。

神帶領祂兒女行走在風浪中

這是一件令人十分困擾的事，當門徒聽主的吩咐，行走在主的道路上，我們以為必定一路平安，順利，成功。事實卻不然，他們遇見的乃是逆風，狂浪，艱苦；差不多搖櫓終夜，船只走了十多里路（可6：48，約6：18-19），欲進不前。也許他們想，難道主耶穌的吩咐錯誤？難道我們走錯了路？彼得等是加利利海的老漁夫，生於斯，長於斯，捕魚於斯，加利利海的一切，他們從小就摸熟了，想不到今夜這一場風波，把他們軋扁了。

弟兄姊妹，許多時候我們所遭遇的便是如此。明明等候很久，十分清楚神的帶領，誰想到前面所遇見的乃是意想不到的風波：海在翻騰，風在狂吼，波濤張開它的血口要把你吞下。這時回頭四顧，黑壓壓，孤零零，只有孤舟一葉，朋友沒有，援助沒有，就是主耶穌也不知到那裡去。這時候，那種「被撇棄」「孤獨」的感覺，真是叫你苦上加苦。加利利海彼得的經歷，正是神千萬兒女的共同經歷。特別在這末後的時候，撒但更加興波作浪，在教會外（政治的壓力，世俗的牽引）。在教會內（假弟兄的迫害，當權派的迫害），在你想不到的時候，它要藉著它的差役來摧毀你，叫你跌下爬不起來，沉下翻不了

身。

逆風，並不因你背棄了主的道路，而是因你遵行了主的道路。親愛的兄弟姐妹，如果你為著遵行了主的旨意遭受苦難，切莫灰心喪膽。這是信仰的奧祕，這是神要藉著苦難給你鍛煉的一課。

某日，我要離開大陸，我去與一位同工辭別，把行程告訴他。我問他：「你也要離開這裡麼？」他望著我：「臨危受命，怎能離開呢？」意思說：在這危難的時候，神既然把羊群交托他，他怎能撇下他們獨自離開？我們的心都十分激動，但我們卻噙著眼淚，互祝珍重。從此以後，我們分道揚鑣。這位弟兄多次受迫害，受勞改，過著非人的生活。他受苦難，是為著遵行神的旨意。我卻走進來這自由的世界，神讓我作個曠野的微聲，面向罪惡，雖然惹人討厭，招人恨惡，被人毀謗，可是當我想起十字架的道路原是如此，只有戰戰兢兢求主加我力量，忠心到底。

逆風給我們很多苦難，其實要逃避並不困難。逆風又叫當頭風。

只要你稍為自徇，向後回轉，當頭風便在背後，變為順風幫你助你，叫你一路順利，帆飽風輕，回到原來的地方。

撒但對你說：回轉吧，世界正在向你招手，何必自討苦吃。罪惡對你說：回去吧！世俗的逸樂正在等候你，何必一世做傻子。

回去吧，有很多人已經回去，為什麼還遲遲不回頭？有人已經做好一筆交易，偷偷賺了三十兩銀子（太26：15）；有人已經離棄十架道路，走進帖撒羅尼迦大城（提後4：10）；有人跟摩押王檯底交易，贏得許多黃金白玉（啟2：14）；有人接受群眾的擁戴，製造金牛犢，眼看就要爬上「摩西」的地位（出31：23-24）。有人走得疲倦，半路倒下，不想繼續前程（王上19：4）。還有大批信眾，捱不住曠野的淡泊生活，正在執拾包袱，想回埃及去（尼14：4）。

你是否也想回去？朋友。

有一日，主耶穌看見跟從祂的人，一個個散去，主問彼得說：「你們也要去麼？」彼得回答說：「主阿！你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

真的認識產生真的信仰。當彼得站在生與死，永遠與暫時中間，

他選擇那永遠的，並且樂意付上一筆巨大的代價，「甘心撇棄屬世，背十字架跟主到永遠」。

四更天——最艱辛困苦時刻

四更天是一段最困苦的時刻。一方面，整夜勞苦，可能肚子餓了，饑寒交迫；一方面，終日勞動，沒有休息，無力把槳，而黑暗越來越深沉，風那麼緊，浪那麼狂，遙望不見岸際，這時候最需要幫助，但卻四望無人。

四更天，其實就是天將破曉，晨星快將出現的時候，只要咬緊牙根，光明就在前頭。

當門徒在最難耐的時刻，主耶穌踏著風浪冉冉而至。起初他們的兩眼模糊，以為是「鬼怪」，主耶穌說：「你們放心，是我，不要怕」。

「不要怕」，祂創始祂也成終，祂帶領祂也保護，祂負責我們一切安危。

「不要怕」，雖然黑夜漫漫，波浪滾滾，我們的主在寶座上，祂看清楚我們一切，知道我們一切。在最需要的時候，祂的幫助會立刻來到。

「不要怕」，祂從不誤事；「不要怕」，祂的恩典夠用；「不要怕」，祂的膀臂不縮短，祂的拯救不遲延；「不要怕」，祂不撇下我們為孤兒，任憑敵人欺凌。「不要怕」祂仍然是掌管風浪的主，祂一出聲，風浪就平息。

「放心」，不要憂慮，不要焦急，人的盡頭就是祂的起頭。

「放心，是我」，一切的事，都出自祂智慧的計劃和安排。祂造白日，也造黑夜。祂造雨露也造冰雪。祂叫風調雨順，萬民享受祂的恩惠，祂也造旱潦災難，成為管教的鞭子，叫人離惡行善。萬事都在祂指揮下互相效力，叫愛上帝的人得益處。有許多事，現在不明白，將來到天上才恍然知道，原來苦難也是「祝福」的化身，那時一切的嘆息，要成為歡呼。

不信的惡心叫人疑惑，看不見神跡

「主，如果是你？」是主的聲音，是主的相貌，面對面這麼清楚，仍然疑惑，彼得仍然要問「如果是你？」不信的惡心是這麼可怕。就是這不信的惡心叫人懷疑主的慈愛，大能；就是這不信的惡心，叫人看不見神跡，看不見主的奇妙；也就是這不信的惡心，叫人經不起試煉，打擊，在風浪中沉下去；如果不是彼得趕緊向主呼喊：「主阿，救我，」恐怕彼得要被波浪吞噬。

求主除去我不信的惡心，求主加增我的信心，叫我專心仰望主，與主同行一路。

那日子就快來到

耶穌上了船，風就住了。照靈意講，船預表教會。教會在這末世，經過黑暗，遭遇波浪，種種困難。當主耶穌從天上降臨時，祂要迎接祂的教會，在空中與祂同在。那時候，風浪平息了，爭戰過去了一切的痛苦都成過去，我們要面對面在光中與主同在。我們要向祂俯伏下拜，向祂讚美頌揚「神的兒子，你的名何其偉大。配得我們讚美敬拜……」。

親愛的弟兄姐妹，四更天已經來到，晨曦就在目前。主耶穌的腳步聲我們已經聽見，拭乾我們的眼淚，抖擻精神，奮勇划槳，一同儆醒等候主來臨。



日前收到一位姊妹來信：「上月十九日，我曾寄去總社，有關一份「In Autum in 1992, Jesus Is Coming Again」。我譯中文為「一九九二年秋季，主耶穌要第二次再來」，不知你們可否刊登出來？」

我由紐約來佛羅里達州已二年。我在這裡第五十五號電視台，每

日廿四小時的節目中，都有聽到主在今年要再來的預言，無線電台也然。講預言的人是 Dr. Taylor, Dr. Breeze Howard, Lindsey, Dr. Vanirde, Schamback, Hall, ……等多位，我也收到他們寄給我的預言周刊等。

那一份講主耶穌秋季要來的預言，是現代神的先知們，從神的啟示而來的。由「得勝週刊」創辦人 Brother Stair 寄給我的。他在無線電福音電台，講他曾禁食三十日，尋求神的啟示，而得神的啟示，主耶穌要在一九九二年秋天再來。

我們這裡的電視台，專傳福音，培養造就，教訓和預言等，復興神的道，每日夜二十四小時不停的傳播。講主耶穌今年要來，每日總有四至六次之多，因為一個統一的宗教，統一的政府已經開始，世界大戰要在明年來到……」

主內黃姊妹上。

去年我們也收到美國加州另一位姓張的姊妹寄來一份傳單，標題十分清楚醒目：「主耶穌將於一九九二年十月再來 In Oct, 1992, Jesus Is Coming Again」張姊妹並附一封信：「這份傳單是由韓國教會 Taberah World Mission 得來的。地址在……電話為……可用韓語或英文交談。有問題可用電話詢問。

上帝所預定被提的日期，是來自一個從去年開始被選用的器皿，十五歲的 Bang Ik Ha，主耶穌只告訴他年月沒有日時，符合聖經「那日子，那時辰，沒有人知道」。

而他本身，主親自告訴他不能被提，要在七年大災難中引導人，最後被殺。

此教會每天晚上十一時至凌晨二時，都有七十個會員在此禱告。

此少年下個月（編者按即一九九一年十月）下旬會在韓國來美國分會證道，可去參加，他們會用英文翻譯。

願彼此分享代禱，儆醒等候救主再臨。

主的婢女張XX敬上

上面兩封信，皆預告主耶穌再來的時間，一封是說主耶穌將於一九九二年秋天再來，這是一位現代神的先知，他禁食三十日，得著神的啟示。一位是說主耶穌將於一九九二年十月再來，這是一位十五

歲的韓國少年，主耶穌親自告訴他們。主耶穌還告訴這位少年，別人被提，他不能被提，他要在七年大災難中引導人，最後被殺。

這兩人所預告主來的時間一位是一九九二年的秋天，一位卻是一九九二年的十月。時間大有出入。但一位說是禁食三十日，上帝親自告訴他的。一位卻是十五歲的少年，是上帝特別選用的器皿，要他在七年大災難中，為主作見證，最後為主被殺，他隱然以啟示錄第十一章的見證人自居（參考啟示錄十一章七節）。這時間是主耶穌親自告訴他的。兩個人都說得十分真，叫你聽了非信不可。但兩人的話卻互相矛盾，叫你慎思明辨以後無法接受。

主耶穌快再來，這是新約四大福音之一。自古以來，每一位虔誠的信徒，內心皆熱切盼望主耶穌快回來。但主耶穌什麼時候來呢？卻是歷代信徒最大的困擾。筆者為這問題，曾於本刊第六十二期一一零至一一五頁，詳細解釋，在歷史上，計算主耶穌再來的時間，每一個時代，每一個地方，總有人自作聰明，不住製造新聞，結局時候到了，證明那些人說的都是假話，害得那些聽信他話的人，從滿懷熱情變為洩了氣的氣球，有人並因此失去信心，不再相信聖經的話，真是說來可哀。

主耶穌告訴我們祂必快再來，但對於再來的時間，主耶穌卻一再告訴我們，無人能知道：

「但那日子，那時辰，沒有人知道，連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獨父知道」（太廿四36）。

「所以你們要儆醒，因為那日子，那時辰，你們不知道」（太廿五13）。

「耶穌對他們說：父憑著自己的權柄，所定的時候日期，不是你們可以知道的」（徒一7）。

主耶穌說得這麼清楚，「你們不知道」，「沒有人知道」，「不是你們可以知道的」，卻有人不信主的話，不服主的話，不但自己不信不服，還要謠言惑眾，製造主耶穌再來的日子，叫人相信他的話。

這些人還詭辯說，主耶穌是說日子時辰不知，我們不說日子時辰，乃說年月，因為主耶穌並沒有說年月不知道。這些人的舌頭乃是

出於撒但，因為撒但的舌頭乃是詭詐的，似是而非的，迷惑人叫人離開真道。主耶穌明明說，父所定的時候日期，不是你們可以知道的。試問年、月、日、時，是不是都包括在「時候」裡面？「那時候」我們不知道，何年何月何日何時我們都不知道。主耶穌再詳細的說：「所以你們要做醒，因為不知道你們的主是那一天來到……所以你們也要預備，因為你們想不到的時候，人子就來了！」（太廿四42-44）

「想不到的時候！」這話何等清楚。主來的時候，是無法想到的；任何推測，任何作夢，都無法想到。

我們的主必快回來，也許今日，也許明日；也許今年，也許明年；也許是十年後，一百年後。我們不要預測，主既然說祂來的時候，是我們「想不到的時候」，我們不要自作聰明，乃要時刻警醒，時刻預備，主說「看哪，我來像賊一樣」（啟十六15），賊何時來，總沒有先告訴你的。

讓我們再一次接受聖經的警告：

「我勸你們，無論有靈，有言語，有冒我名的書信，說主的日子現在到了，你們不要輕易動心，也不要驚慌，人不拘用什麼法子，你們總不要被他誘惑。」（帖後二2-3）



一九八三年十月我到新畿內亞佈道，首府 Jayapura，商業旺盛。他們晚間做買賣，買的忙賣的也忙，因此佈道聚會只好在日間。

某日下午聚完會，有幾位弟兄留下交通。忽有一位說，聽說多拉惹地方，人死後巫師唸咒，會把死屍趕著爬上石壁，葬身在自己早安排好的石穴中。我問真的嗎？蘇用質牧師說：我們教會有一位姊妹是多拉惹人，她已回家，明天她來聚會，我們可以向她問個清楚。

翌日聚會後，我們請這位姊妹暫時留下。她大約五十餘歲，她有

一個女兒在加拿大溫尼辟留學。我們把昨日的問題問她，她說：死屍自己爬上石壁就葬，她沒有聽過，只是從小她就聽說人死了，巫師唸咒，死屍可以經月不臭不爛。

多拉惹在什麼地方呢？

原來多拉惹 Toradja 在蘇拉威西島孟加錫 Makasar 的北部。孟加錫現改稱 Ujung Pandang。孟加錫原是一個大商港，中華國外佈道團在這裏設立總部，發展印尼的傳福音工作。第二次世界大戰時，該團首腦翟輔民牧師（加拿大人）被日軍囚禁在集中營，其後為道殉難。孟加錫有建道堂，記念宣道會在該地的工作（該地現有華人教會三間）。

十月廿七日，我從新畿內亞到孟加錫講道。住在杜先生府上。那天晚上，杜先生特別安排豐富的嘉餚「送往迎來」，一方面給我洗塵，一方面給唐崇榮牧師餞行，唐牧師應邀來孟加錫主講全市佈道大會，該晚剛剛結束，明日將回瑪琅。在聚餐時，我想起多拉惹的事，我問杜先生這事是真的麼？

杜先生答：不知道。

唐牧師真是博聞強記，他說，他聽過多拉惹是一個巫術十分利害的地方。美國有一位女記者，特別到多拉惹二年之久，專事調查，回去以後把調查的出版一本專冊。

杜先生說：冬拉惹過去是禁區，近年來才開放，遊客可以前往參觀。

我說，這邊會後我將往萬隆。這次佈道行程已經排妥，下一次再來時，我將前往了解實況。

翌年，我再到孟加錫，我決定乘機到多拉惹走走。劉弟兄知道了，他因為業務忙碌，無法分身，他準備一部車，由司機帶我到那邊去。建道堂的傳道人溫其喜牧師說，他因為最近才到瑪瑪沙 Mamasa 去，沒有假期，他給我邀請羅春好教士跟我同往、擔任舌人。羅教士自幼住在多拉惹，現在還有親戚住在那邊，情況熟悉，可以幫我解決語言的困難。

萬事俱備，我帶著探奇的心，與羅教士一同前往。一早開車，十時許大風雨，我們一面避雨，一面進餐。風雨過後，再往前行。下午

二時許到達多拉惹地區。只見牌坊高搭，牌坊上有很多十分神秘的雕刻，一目了然，我們已經踏進一個神秘的地區。

車行不久，右轉進入一小路，再不久，到一石山。山不大，當面有如刀削，半壁有若干雕刻小人像，形如小木偶，着各種服裝。據羅教士云，這些人像代表死者死後有各種不同的官階和身份。山邊棄置若干竹架。原來多拉惹的老年人，長日無事，他們就由山後的泥土路，爬上石山頂，再爬入石洞，在那裏自己鑿石成穴，等到死後，他們的親屬就把他的屍身抬來安葬。由山後的土路，抬上山頂，再在前面搭好竹架，這時由山頂緹下死屍，再由前面竹架上的壯夫接應，然後移放在石穴裏面。工作完成，他們再沿山後原路回家，而前面竹架任由棄置。我在兩日間，參觀數處墳地，大同小異，證實外傳由巫師唸咒，死屍自己爬上石壁穴位就葬，全屬子虛之語。可能是死者生前自己爬上石山，鑿好死後穴位，越傳說越誇大越失真，變為死人自己爬上石山就葬。世間事常是如此，許多事必須親身調查，才能了解真正的事實。

當我們車抵石山山麓時，此時有「嚮導」一二十人羣集，自十餘歲至二三十歲的壯漢，手持汽燈，爭相導引，可見此處為一熱門觀光點。石穴入口必須蹲下彎腰才得入。到裏面時，回望見牆上挖成溝形，放置薄棺，棺用很薄的木板釘成，時日已久，棺板已破損，屍骨露出。據云下層是貧苦人家的墳地。穴中間存放數根屍骨。據云此為兩男女青年相戀，因家長反對他們結合，自殺殉情，家長將他們屍體拋棄穴中，作為懲罰。

我們四望沒有什麼特異的地方。可能日久，加以穴中風勢頗大，沒有屍臭之味。

我們走出此下層的墓穴後，乃到旁邊的禮物店，買一些他們的雕刻，作為記念。然後往城市解決居停的地方。我們居住的旅館頗整齊，有不少歐美旅客，房間分前後兩座，我們分租前後座各一房間，休息沖涼後再往城市晚飯。（南洋為熱帶地區，外出回來時，必須先用冷水淋浴，名謂沖涼，沖去臭汗，使精神一振。）

我們的汽車先繞市區一遍，觀察市景，然後擇一比較高尚的餐廳

進食。進入時食客多已散去，此時隔座有一年約三十餘歲的青年人，見我們是外來旅客，乃與羅教士攀談。據云他是多拉惹的貴族。當羅教士詢問他是否死屍由巫師唸咒，然後自己爬上石穴就葬一事，他說並未聽見，只是一二十年前，聽見死屍由巫師唸咒，然後自己跟著巫師回鄉就葬，但近一二十年來，已經沒有看見。

關於死屍由巫師唸咒，自己跟著巫師回鄉就葬一事，中國人稱為趕屍，我曾讀過某人筆記，據云當抗戰時，他經四川某地，晚宿客棧，夜半店主人叩門吩咐他們要緊閉窗戶，不准出聲，不准外望，因有道士趕屍路過此間。少停聽見有人聲，某人年少好奇，特從窗縫偷窺，只見道士帶著羣屍前來。大駭不敢出聲。翌早雞鳴時分，道士又帶著羣屍他往。我讀了認為是齊東野人之語，不足置信。

可是提到趕屍一事，羅教士自稱她曾目睹，確是事實。羅教士年幼時，因時局擾亂，他們全家避居多拉惹鄉間。那時她大約十歲左右，因天氣炎熱，中午時與諸童到小溪嬉水。一日，忽有一大漢來，吩咐她們，少頃有一隊人來，經過這邊，切切不可出聲。這些孩子們不知究竟是什麼事，正猜疑間，忽見有巫師在前面帶路，後面有死屍跟著，死屍不是走路，乃兩腳齊跳，死屍已腐爛，有的蒼蠅成羣嗡嗡叮著，死屍兩邊後邊都有人伴著，霎時過橋而去。她們看見嚇得不敢出聲。待趕屍過後，急忙奔跑回家。至今多年，仍情況依稀，令人胆慄。

據羅教士云：多拉惹人在外死亡，他們總想歸鄉埋葬。巫師們或到樹林，或到曠野，唸咒招屍，死屍便跳躍而來，跟著回鄉。

巫師是否有此本事？有人稍為受過科學洗禮，連聲否認。甚至有的傳道人，一聽見邪靈鬼魅，連忙嗤之以鼻，認為迷信。常有人問我，有沒有鬼？我反問他聖經記載主耶穌趕鬼，是不是事實？他們啞然不作答。說無鬼，聖經明明說有鬼；說有鬼，跟他們科學頭腦相違反。其實一個篤信聖經的人不但信有鬼，而且相信巫師大有本事。當摩西時代，巫師（術士）不是大展法術嗎？他們不是變杖為蛇，叫河水變血，叫青蛙上來遮滿埃及地麼（出七11、20-22，八6-7）？如果他們法術不靈驗，怎敢與摩西在埃及王宮鬥法？當使徒時代，以弗所

那些行邪術的，把邪術書拿來燒掉，算計書價共合五萬塊錢（徒十九19），倘若邪術不靈驗，不轟動眾人，他們的書那能如此值錢？

不過巫師雖然靈驗，實質乃是「邪術」（出七11、22，徒十九19）。邪不敵正。我們靠著主耶穌的大能，面對邪術，那些行邪術的「如湯沃雪」（好像滾湯倒在雪上面），無法站腳，立刻崩潰。

離多拉惹不遠的瑪瑪沙 Mamasa 也是一個邪術十分利害的地方。那地有一個青年人，到外面跑世界。後來有機會聽福音，信了主，後有機會讀聖經學校，畢業後回鄉傳道。當地的巫師聽見了，要跟他鬥法，想把他打垮。禮拜日，這青年站在講台上傳福音，下面坐著幾位巫師，還有聞風而至看熱鬧的鄉人。當這青年用口傳福音時，忽然在外面有幾條大蛇，吐著舌從門外蜿蜒而入。這青年看見，曉得是這些巫師們搞鬼，他連忙奉著主耶穌的名斥責撒但，這幾條大蛇立刻幻滅。這些巫師們面目無光跑掉了，鄉人看見知道這青年人傳講的耶穌才是真神，一傳十，十傳百，現在瑪瑪沙的地方，教會很興旺。

正能勝邪，靠著主耶穌的大能，我們無往不勝，讚美主。

第二日，我們有機會到多拉惹各鄉村，參觀他們的住宅及生活，更有機會參觀極為難逢的一次喪禮。因與本題目無關，在此不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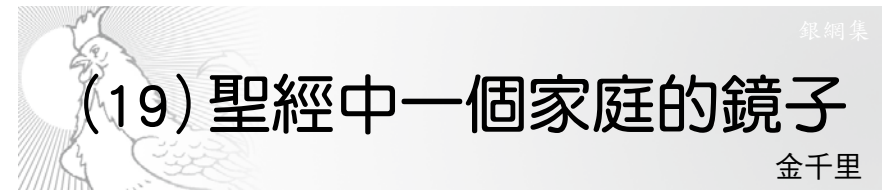
回孟加錫後，與幾位主內弟兄談多拉惹的邪術，據他們云：孟加錫有不少推銷員到那邊推銷貨品，有的貪吃「飛來的野鷄」築個臨時安樂窩，過了十天八天才回家，那女人倒也大方，句話不說，這些推銷員個個身強力壯，回到家裏想不到個個性無能，這才曉得中了邪術，沒有辦法，只好撇下自己的妻子兒女，再往「番邦」伺候「番公主」，後悔已太遲。

據他們云，到了這些邪術的地方，第一，千萬不可貪色，切莫沾花惹草，貪小便宜，天下沒有免費的午餐；第二，千萬不可喝他們的水，他們的水常常經過邪術能傷害人。

他們還告訴我，有一位神學畢業的女生，愛上一位多拉惹青年，眾人苦勸不聽，跟這男的同住，已經生兒養女。這女的是城市人，帶著許多東西；男的生長鄉僻，他母親需索女的東西，女的拒絕不給。男的母親用邪術叫這男的變了心，不理睬她。無可奈何，只好帶著兒

女回娘家。

我問這事是真的麼？他們說是真，是這幾天的事，我問你們可否幫我聯絡，讓我當面調查了解，他們答可以。可是計算日子，我已經訂好機票，翌日到另一個工場佈道，只好快快離開，失去了另一個調查的機會。



這是一面鏡子：

你們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

你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順服主，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

你們作父親的，不要惹兒女的氣，只要照著主的教訓和警戒，養育他們。

你們作兒女的，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長壽。」

這是聖經以弗所書的四句金言，我把它聯在一起，寫成大字，鑲上鏡框，高高掛在客廳裡。

這是一面家庭的鏡子，每一個家庭成員，都應該來到鏡子前面，照照自己的模樣。

甘心伴妻子過此生

作丈夫的，請你照一照，你是否始終愛她，還是始亂終棄？想當年，追求她的時候，曾經山盟海誓，說要使她幸福，你做到了嗎？你有為她的幸福，犧牲自我，作出應有的付出嗎？的確，我們忙於生活，有很多地方忽略了她。比如有人說，當太太做生日的時候，買一件她喜歡的東西送給她，讓她感到愛的溫暖，但我們沒有做到。因為

我們常常為油鹽柴米擔心。尤其在經濟拮据的時候，虧欠更多。但有一個大原則，我們必須記得她的負責和忠心。記得結婚那日，我們信誓旦旦：「我甘心樂意娶你為妻，從今天起，是好是壞，是富是貧，是健康是疾病，我都照顧你，愛護你，直到永遠！」言猶在耳，一夜夫妻百年恩，數十年歲月凝成的感情，豈能輕易拋棄？環境可能千變萬變，此心不變。

不過，各人看法不同，也許你已盡力而為，對方未必把你當作「標準的丈夫」，但我們要求其在我，至少要做個「及格的丈夫」，不求有功，但求無過。反過來說，對方也未必滿我意，但數十年患難與共，生男育女，沒有功勞有苦勞，能不私心感激？在最需要老伴的時候，也需要這份感情。有人說：「妻子快樂，全家快樂。」為了全家之福，我們要立下心志：甘心伴妻過此生。

願隨夫婿奔天路

作妻子的，請你來照一照。你是否明白自己在家庭扮演的角色？你是否已順服他作為你的頭，作為一家之主？當然，當大家思想一致的時候，無所謂「順服」的問題，但一旦看法不同，意見分歧的時候，問題就來了。有的妻子，固執己見，不但沒有順服他，反而要他順服她。這就把神規定的夫妻地位倒置，擾亂家庭秩序，甚至造成夫妻反目。當然，夫妻間應有商有量，但一旦不能取得一致，必須一方放棄己見時，你就應明智地順服他。一般而言，妻子因生活圈子的局限，視野沒那麼廣，歷練沒那麼多，你應虛己讓人。有很多夫妻是師生戀，是男長女幼，是同事時的上下級，所以，你的丈夫，可能就是你的老師、你的兄輩（比如表哥）、你的上司，理所當然地，你應對他尊重、信任、順從。聖經不是要妻子，「不許她管轄男人」（提前二12）嗎？保羅說「要看別人比自己強」；不順服，就是對神，對丈夫的不謙卑，將引起「驕傲」的後果。不要忘記，你是配偶，要有好的配搭，分擔他的負擔和爭戰。你不要「越權」或「奪權」，不要扯他後腿，讓他去發揮。此外，你要多學習聖經的道理，做人的經驗，使自己有長進，使丈夫可以信賴，才能和丈夫並駕齊驅。俗語說，嫁

雞隨雞，嫁狗隨狗，但你要批判的、創新的態度：不盲目隨雞隨狗，但隨夫婿奔天路！

當好兒女的顧問

作父母的，請你來照一照。你是否已對兒女付足愛心？在愛之餘，你是否常常不自覺地惹他生氣？比如，他已約好一班朋友去游泳，但你擔心他溺斃，不准他去，而惹他生氣了。在生活裡，很多諸如此類的事，你有沒有留意和防範？這些氣積多了，就會變成怨恨，你雖愛他，卻造成他的反感，真需要檢討和反省。古人說，「天下無不是的父母」，這句話需要商榷。父母也是人，怎麼可能「沒有不是」？不過，父母生下我，養大我，恩重如山，縱有不是，比起他的養育之恩，微不足道，所以，我總是肯定他，孝敬他，報答他。很明顯，父母不是「十全十美」的人，會有這樣或那樣的缺乏，也可能對兒女問題作過錯誤的決定，我們不能總是「自以為是」。時代不同了，我們不能忽視「代溝」的存在。如果確是我們做錯了，向他們道個歉，放下「以老賣老」的架子，說不定還會引起他們的同情和讚賞。今天的兒女不會把你放在他心上的第一位，「養子防老」也不再是「金科玉律」，只要他盡子責，你就要感謝神。你可以開導他，甚至「用杖打他」（箴廿三13），但切莫「惹他生氣」。也就是說，要多照顧他的感情、反應和要求，不要做老頑固，以免引起他的反叛。我們要承認有的兒女比我們更強更棒，更有成就，我們也要「自愧不如」。顯然，我們不能再要求兒女樣樣言聽計從，不能任意揮舞指揮棒，只能退居他們的顧問。實際上，有許多兒女嫌我們「老一套」，妨礙他們的進步，我們要「開放」，讓他們有更多空間去「起飛」。我們只要當好顧問，讓他們鵬飛萬里！

天堂在母親腳板

作兒女的，請你來照一照。你是否有感激父母養育之恩，而孝敬他，報答他？在聖經裡，孝敬父母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也是「得福」「長壽」的條件，可見孝道多麼討神喜悅，列為首要。有人

說：「天堂是在母親的腳板底。」這話說得很美。你要進天堂，必須跪在母親腳前，才得其門而入，不然，天堂的門就對你關閉了。也就是說，你要進天堂，必先通過「孝敬父母」這一關。不是有人說，一個偉人的成功，是母親推動搖籃的手推出來的嗎？在豐收的季節，不要忘記生命之源，不要忘記父親撒種之苦，不要忘記你是吸啜母親的奶水長大的。好的兒女，不但要報答親恩，還要光宗耀祖。有的人，為「子欲養而親不在」大感內疚，真是至情至聖。你若孝敬父母，必在周圍社會中獲得好評，提高威望。你若孝敬父母，也是對兒女進行了很好的孝道教育，使他們懂得將來怎樣孝敬你，對你真是有百利而無一害。最近新加坡國會在草擬「贍養父母法案」，要把奉養父母定為法律，說服了對父母的反哺，不容討價還價。你想神會賜福給一個忘恩負義的人。而神對不孝兒女的懲罰，真是非常嚴厲的：「戲笑父親，藐視而不聽從母親的，他的眼睛必為谷中的烏鴉啄出來，為鷹雛所吃。」（箴卅17）你敢輕看神的警告嗎？悖逆父母的人，必得到應有的報應，不僅天網恢恢，也可能「法網恢恢」，疏而不漏啊！

全家圍爐榮耀神

如果每一個家庭成員，都謙卑地來到鏡子前面，端詳自己，認清自己，同時各盡本份，互相策勵，這個家庭一定是美滿的，幸福的。因為，這不是一面尋常的人造鏡子，而是天上來的聖鏡。也是一面巨無霸的照妖鏡，會照出你的奇形怪狀，使你知所改正。所以，這面神賜的聖鏡，要高高掛在牆上，作座右銘，還要牢牢繫在心裡作指南。

有一首讚美詩唱得好：「感謝神全家圍爐！」只有在這面聖鏡的照耀下，我們才能「全家圍爐」，此唱彼和地榮耀神！

九五，五，修正於椰城



主帶領我們經過暴風浪

聖經記載主耶穌平靜風浪計有兩處：一處在馬太福音八23-27，馬可福音四35-41，路加福音八22-25；一處在馬太福音十四24-36，馬可福音六47-56，約翰福音六16-21。

我們默想第一段。

有人想信徒走天路，如果走在主的引導（旨意）中，一定風平浪靜，無驚無險，滿有平安喜樂。如果遭遇風風雨雨，有苦難、有打擊，一定是走在主的旨意以外，才有災害臨身。

其實這種思想，只想對了一半，另外一半是錯誤的。這種思想可以稱為約伯太太的思想，或者約伯三友的思想（詳細讀約伯記）。他們以為上帝是公義的上帝，上帝賞善罰惡，善有善報，一個好人遵行上主的旨意，上帝一定賜福給他，叫他凡事亨通，出入順利，天天過著平安快樂的日子。

一個人如果遭遇災禍，病痛，意外的損害，無緣無故受打擊，一定是犯了罪，不是明處犯了罪，就是在暗處犯罪，上帝才給他責罰，叫他「惡有惡報」。

他們憑著一個人的遭遇，就極其粗魯地給他作判斷。其實他們判斷可能錯誤了。因為苦難有時是刑罰，許多時候卻是鍛煉、造就，「受苦是與我有益。」（詩一一九71，67）

試看這次門徒坐船過海，乃是出於主耶穌的吩咐——「我們渡到那邊去」（可四35，太八18，路八22），門徒不是憑己意，乃是行在主的吩咐中。不但如此，門徒過海時，主耶穌與他們同船（太八24，可四37，路八23），有主同船，難道還不是生活在主的旨意中麼？

雖然如此，可是「海裏忽然起了暴風，甚至船被波浪掩蓋，船將滿了水，甚是危險」（太八24，可四37，路八23）。真是情勢十分危

急，嚇得門徒大叫「救命」。

門徒是加利利海的老漁夫，他們過慣了浪裏白條的漁夫生活，也給這次的暴風嚇破了膽，可見這次的暴風實在太「暴」。

我們不免要問，主帶領的道路，為什麼有狂風暴浪？風暴之來，主知道嗎？主若知道，為什麼要帶領門徒去面對？

我們的答覆，乃是主知道。門徒遇見風暴，他們以為是「忽然」（太八24），但我們深知人生的道路並不偶然，一切都有主的計劃，主的安排。

主耶穌用小麻雀作比喻。二隻麻雀賣一分錢，一隻值半分錢；可是五隻才賣二分錢，連半分錢都賣不到（太十29，路十二6）。這樣不值錢的小鳥，天父仍看顧它們。如果不是天父准許，一隻也不能掉在地上，我們是神的兒女，神更加寶貴我們，他豈不更加愛我們，保護我們，不讓我們受損害。

第二個問題，主既然知道有暴風，為什麼要帶領門徒去受驚？

這問題十分重要，多少神的兒女存著十分幼稚的思想，以為我們屬神的人，神永遠把我們看為嬰孩，永遠緊緊抱著，不讓我們見風見雨。不錯，一方面我們是神的寶貝心肝，神保護我們，如同眼中的瞳人（詩十七8）；可是另一方面，我們也是神國的精兵。因為是精兵，神一定要訓練我們，鍛鍊我們，讓我們成材，可以在神國裏負擔艱巨的責任。

主耶穌為什麼要帶領門徒去闖關，去面對風暴，目的乃在給門徒經歷一課信心的新功課。讓他們信心的眼睛開了，能夠看見過去所未曾看見的，重新裝備，可以應付未來。

門徒在過去的日子，看見主耶穌醫病趕鬼，叫癲瘋病人得潔淨，叫死人復活，叫被擄的得釋放，受壓制的得自由。他們所看見的不過以人為中心，在巴勒斯坦——猶大、加利利、撒瑪利亞那一群人，主是那一群人的救主。他們的認識太淺，所知太少，主要帶領他們進入颶風中心，開他們的眼睛，讓他們認識他們的主，不但是個人的救主，而且是天地的主，天上地下都由祂管理，狂風暴浪都聽祂的命令。

今夜的風暴，帶領門徒的靈識更高一層，更深認識他們所跟隨的主，風暴成為他們的祝福。

耶穌卻睡著了

這段聖經記載主耶穌「睡著了」（太八24），「枕著枕頭睡覺」（可四38），「耶穌睡著了」（路八23）計三次。

有人問：為什麼主耶穌睡著？在狂風暴浪中，主仍然睡得那麼熟？那麼爛？

有人答：因為主耶穌工作太忙，每日疲於奔命，太累了。又有人接著問：主耶穌會疲倦麼？又有人答：主耶穌道成肉身，祂此刻活在肉身中，祂有肉身的軟弱，祂會飢、會渴、走路會困倦（約四6）、會憂傷（太廿六38）、會觸景傷情（約十35）。就因此祂才會體恤我們諸般的軟弱（來四15）。

也有人答：主耶穌在風暴中並不是真睡，祂只是假寐，是少憩；好整以暇，看看門徒在風暴中的反應，然後因勢利導，給他們來個「對症下藥」，教導信心的功課。

經上說：我們的主睡著了，祂給門徒的印象，我們的主真是睡了。

風越來越緊，浪越來越急，看看船被波浪掩蓋了，門徒手足無措，看看就要滅頂。可是主仍然睡著：

「主阿！救我們，我們喪命啦！」

「夫子，我們喪命，你不顧麼？」

門徒狂呼救命，他們埋怨災禍臨頭，主耶穌卻不顧他們。許多時候，神的兒女也是如此，我們遭遇患難災禍，我們祈禱哀呼，盼望主的拯救立刻來到，可是我們的光景，卻像在紅海邊的以色列人，前有紅海擋住，後面埃及追兵，越迫越近，看看無路可走，插翅難飛，我們嚇得心膽俱裂，我們埋怨主說：「主阿！你為什麼儘睡不醒？」（詩四四24）；「主阿！你是不是耳朵發沉，膀臂縮短？」（賽五九1）；「主阿！你為什麼掩耳不顧，讓我們每日受苦受難，有如將幸的羊，任由人宰割？」（羅八36）

你不顧麼？

我們幾乎絕望。我們埋怨主說：「主阿！我們的苦情，你不顧麼？」

就在最後的時刻，雖然遲延，卻不誤事，主耶穌起來，斥責風和海，風浪平息了。主耶穌對他們說：「你們這小信的人哪，為什麼膽怯呢？」（太八26）「為什麼膽怯，你們還沒有信心麼？」（可四40），「你們的信心在那裡呢？」路八25）

叫我們希奇的，聖經三次提及主耶穌「斥責」風和海，斥責狂風大浪。但祂對門徒卻沒有「斥責」兩字，主知道他們的軟弱，體恤他們的幼稚；主只是輕聲對他們說，你們為什麼膽怯？有我同在，你們還怕什麼？

你們還沒有信心麼？

「你們還沒有信心麼？」，「你們的信心在那裏？」這是神兒女信心最重要的問題。

你問門徒們有信心麼？我想門徒個個都說我不但有信心，並且是大有信心。如果門徒沒有信心，誰才有信心呢？門徒跟隨主，到各地傳福音，醫病趕鬼行神跡。門徒每次看見耶穌行神跡，叫癲瘋人得潔淨，信心加增十度；叫聾子聽見，信心加增五度；叫瞎子看見，信心加增十度；叫瘸子行走，信心加增五度；今天趕出三個鬼，信心加增十五度；叫死人復活，信心加增二十度，看見群眾擁擠，信心加增三十度……，加上自己本來的五十度（沒有五十度信心，就不能離家棄宅跟從主。）這時信心已經漲過一百度。原來門徒們的信心，是藉著醫病趕鬼行神跡，大吹風，大發酵來的。他們好像吹汽球，越吹越脹；又像發酵，越發越大。他們信心的根基，不在主耶穌的自己，乃在神跡奇事，無根無基，一旦遇見打擊，信心就像洩氣的汽球，又像建築在沙土上的房屋，經不起風吹雨打，不住的哀呼「主阿，我們喪命啦！」

信心的對象不在眼見，不在感覺，乃在永不改變的主耶穌。信心的根基不在神跡奇事，乃在神的自己。「眼見」與「感覺」隨著環境

瞬息萬變。「神跡奇事」可能出於神，也可能出於撒但的假冒（太廿四24）和人的製作。如果不小心，很可能被誤導，走迷了路。

更艱難的功課，更深的認識

主耶穌平靜風和海，門徒們又懼怕，又希奇，彼此對說：主耶穌到底是誰，連風和海也聽從祂的命令。

主帶領門徒渡海，讓他們在驚濤駭浪，狂風的打擊中，學習更艱深的功課。原來他們所跟隨、所事奉敬拜的主，不但是個人的救主，而且是天地的主，萬有的君王；不但有恩典，並且大有權柄能力。經上說：「神阿！你曾試驗我們，熬煉我們，如熬煉銀子一樣。你使我們進入網羅，把重擔放在我們的身上。你使人坐車軋我們的頭；我們經過水火，你卻使我們到豐富之地。」（詩六十六12）

「我的弟兄阿！你們落在百般試煉中，都要以為大喜樂；因為知道你們的信心經過試驗，就生忍耐。你們要忍耐到底（新譯），使你們成全完備，毫無缺欠。」（雅一2-4）

我聽過一個故事。某地土人有一個習俗，兒子長大了，生日時要帶他到森林裏，單獨渡過一個黑夜，考驗他的膽力，明日回家，大家才公認他已長大成人。

某次，有一個少年人，當生日時被帶進森林裏，留下他獨自一個人。夜漸漸深，黑暗籠罩著大地，這時遍地蟲聲唧唧，枝頭上夜梟在哀啼，遠處豺狼的叫嘍聲，樹枝搖曳，有如鬼影憧憧，叫人心驚膽戰。他只有抓緊手中的武器，提心吊膽地防備一切可能的傷害。

黑夜過去，晨曦來臨，這少年人終於勝過考驗，被公認已經長大成人，不再是小孩子。

這故事還有一半。原來這少年的父親，擔心他兒子在森林裏發生意外，獨力難支。夜深時，他靜悄悄地進到森林裏，距離兒子不遠處藏身，默默地注意他兒子的動靜，準備必要時可以救援。這故事給我們極大的教訓，我們的天父不也是這樣嗎？祂不讓我們獨自承受苦難，祂總是默默無聲地注視我們，關懷我們，在必要時祂挺身而出，「孩子！不要怕，我在這裏」。

還有，申命記卅二章十一節，摩西述說上主怎樣愛護祂的百姓，訓練他們：「又如鷹攪動巢窩，在雛鷹以上兩翅搨展，接取雛鷹，背在兩翼之上。」

原來這裡的鷹是大鷹，翅膀展開約二尺五寸，現在有譯為鷲。它在絕頂懸崖的樹上築巢，生卵孵雛。等到小鷹長大了，要學單獨生活。這時母鷹攪動巢窩，兩翅搨展，把小鷹背在兩翼之上，然後沖上半空，把小鷹甩下來，小鷹被迫展開翅膀學飛。當它快墜落地面，母鷹颯的一聲，真個說的遲那時快，母鷹已飛到小鷹下面承接著小鷹。小鷹驚魂甫定，母鷹又帶著小鷹飛到半空，再一次把小鷹甩下。就是這樣一次又一次訓練小鷹飛行。

摩西說，上帝就是這樣訓練祂的兒女，看著十分危險，面對死亡，但卻是上帝智慧的安排，藉著各樣的苦難，叫我們「似乎要死，卻是活著的」（林後六9）；似乎失敗，卻是得勝的，經過一切苦難，得以剛強勇敢，作天國得勝的精兵。



八代信主 十分光榮

我傳道七十年，走過很多地方，接觸過很多信仰同道，像我家信主八代，在中國人中間，我還沒有遇見過。這並不是我們信主最早，有很多人比我們信得更早，可是因着子孫們信仰中斷，因此像我家信主八代，這麼久的信仰歷史，我就沒有遇見過。

最先信主的是先高祖父斯萬公和先曾祖父從光公。他們在百餘年前接受基督教的信仰，那時政治專制，民智閉塞，所受的歧視與迫害，真是口難盡述，但他們能夠在內外逼迫中，堅立不屈，真是叫我們今天做子孫的，能夠分享他們一分光榮，真是三生有幸。

辯論三日皈服真理

我家在廣東省饒平縣高堂鄉。縱橫二十里內，不但氏族強盛，而且素稱富庶，盛產五穀蔗糖。先高祖父賦性忠厚，素為族人所敬重。惟家境清貧，任糖坊司賬之職。一日，有番仔（廣東人稱外國人為番鬼，鬼佬，潮汕人只稱為番仔，舊時以中國為王化之邦，其他一概為番。）到我鄉傳講崇拜真神之道，鄉人聞所未聞，乃帶他到先高祖父斯萬公處，「講道理要找個讀書人」，高祖父是個讀書人，因此就禮接這外國人，跟他討論宗教信仰的事。

他們談論竟日，高祖父說不過他。高祖父說：「我說不過你，讓我的兒子跟你討論吧。」這樣，就由先曾祖父從光公跟他接力討論。

先曾祖父是一位有名氣的儒醫，他有不少醫學著作（可惜沒有出版），舊時的讀書人需要懂得三教九流，從光公也涉及過這些東西，他精通六壬，據云某次大旱，他起六壬能夠預測下雨，因此深得鄉人信任，在「拜神」的事上，從光公是他們的首領。

這位外國傳教士跟從光公辯論，一連辯了三日。起初他用的是聖經的道理。從光公辯不過他，他說：「我們中國人談的是孔孟之道，我們還是談孔孟之道吧！」傳教士說：「那麼我們就談孔孟之道吧！」想不到這傳教士四書五經十分熟悉，繁徵博引，證明天地間確有一位造物主，並且我們應當敬拜的不是一切鬼神，而是這一位天地的主宰。

從前每一位讀書人都需熟讀四書五經，可惜沒有人點破，雖然讀爛，仍不明白真義。現在經過這位傳教士，「一語驚醒夢中人」，先曾祖父這才醒悟過來。

最後這個外國人還加上一句：「你們從前所拜的都是假神，現在應當選擇敬拜這位天地間的大主宰。」

就因這句話、先曾祖父便決心棄假歸真，敬拜上帝。

原來曾祖父的元配，除了長子外，產下兒女都夭折，曾祖父求神拜佛，仍不濟事，先曾祖母因此自尋短見。曾祖父思前想後，便因此覺悟過來。

直到如今，我每次想起先祖們這種勇於改正，從善如流的態度，

真是不容易。

外國教士深懂儒道

這位外國人是誰？起初不知道，經過多年的追尋，才知道他是德國傳教士，名字叫黎力基牧師，這正如聖經所說：「這人撒種，那人收割」，他把福音種子撒下了，盡他的責任，讓上帝收割自己的莊稼。說不定終他一生，一點也不知道在他所撒的種子中，有這麼好的收成。但不要緊，有一天，在天上他要享受他勞苦的功績！

這位西教士來自鹽灶，開始人們以為他是英國傳教士賓為鄰牧師。經過多方多時深入調查，才知道他是德國巴色會的黎力基牧師。

黎牧師的父親和祖父是熱心主道的牧師。1846年黎牧師年22歲，差會便派他與韓山明牧師兩人來中國傳道，到達香港後，他們在郭實臘博士指導下學習華語，郭博士希望他們三個月內學曉潮語，能獨立工作。這時一位潮州信徒名阿愛，陪他們到潮州一帶工作，自1847年至1852年，他專向廣東境內潮州人居住的地方工作，七次被迫回香港。他在潮汕到過二百多個城鄉，分派佈道單張小冊及單本聖經，他還編成一部一萬五千名詞的「潮音字典」。他於1849年十月二十一日首次為兩人施洗，第二個主日再為五人施洗。黎力基牧師比長老會的賓為鄰牧師早十三年到潮州，真是一位天國勇士。自1852年他在差會同意下與韓山明牧師，韋永福牧師三人專向客屬人傳福音，終其一生忠心為中國人獻上自己。

他寫信給韓山明牧師自述經歷「……我像廢墟的貓頭鷹，像屋頂上一隻孤單的麻雀」（詩102：6-7），我屢次被人驅逐……我曾在土匪的刀劍下逃生，遭遇海盜的炮轟，我遇過船壞，與大麻瘋人同住……我多次被人驅逐，我的同伴離棄我」。

他在中國工作53年，75歲乘船返國，1908年患病，彌留之際，他仍不斷的說：「回中國去」，「回香港去」「回坪塘去」，他把一生完全為中國人擺上。

這外國人離鄉別井，梯山航海，到遙遠的東方來佈道，不但要習慣東方人的生活，學習東方人的語言，最令我們佩服的，是初期的

傳教士，他們還精通東方人的文化。讀孔孟之書及熟練孔孟之理，這樣才能引導孔孟之徒。小時我在先祖父先修公的藏書中，讀過很多初期西教士的中文著作，他們在這方面所下的苦工，真是令我們深深佩服，五體投地。

據所知他們來自鹽灶，巴色會是最早到潮汕佈道的西教士，後來改往客屬工作，才由英國長老會承乏，因此鹽灶成為長老會的初熟果子。

為什麼我不推測是長老會的西教士呢？因為鹽灶離我們不遠，只有廿餘華里，倘若是長老會的西教士，一定會帶領先祖輩到鹽灶做禮拜；但先高祖父却是浸信會的教友，每主日要跋涉長途到相距四五十里路遠的東隴浸信會做禮拜。據說、他老人家每主日雞鳴起早，要趕上早晨的主日崇拜（那時叫大禮拜），下午做完禮拜回家時，早已萬家燈火。但老人家却寒暑無間，風雨無阻，這種敬虔熱誠，與今日的基督徒相比較，真是霄壤之隔。

先祖輩捨近圖遠，足證他們並不是由於鹽灶長老會所撒的種子。

加入浸信會

原來我鄉跟三里路遠的光隴鄉只隔一條軍寨溪。從前華南各省，如粵，閩等地居民。因為生活所迫，乃有不少精壯遠涉重洋到安南（即越南），暹羅（即泰國），馬來西亞，印尼各國謀生。且說光隴鄉有僑民到泰國謀生，在泰國曼谷聽聞福音信主，成為浸信會會友（即今日泰國曼谷心聯堂浸信會會友），這些僑民每數年返鄉省親，他們回鄉，不忘找教會主日敬拜，乃找到澄海東隴市的浸信會。我們祖先聞訊，到光隴鄉與各同道相見，也跟他們一同到東隴市浸信會聚會。

後來因為浸信會在嶺東各地建立會堂，我鄉自建會堂，因此乃在自己家鄉敬拜主，不再遠赴東隴了。

鄉族迫害誓死不屈

且說先祖信主以後，遭受內外迫害，苦不堪言。

曾祖父在「拜神」的事上，本來是站在帶領的地位，信主以後，社眾罵他不要祖先，不要神明，吐唾沫，擲石拋沙，小孩子高叫「活絕」。有時頑童在後面抓他的辮子。（滿清時男人要梳辮子），罵他「活絕」，他總是笑着不計較。最利害的一次，給人拖着到祠堂，強迫他向祖宗叩頭，他堅決不肯，被人痛打。他說：「你們打我不死，我總不拜；打得我死，我回天堂，我不怕。」這時族長也在那裏，聽見從光公這麼說，便吩咐族眾放手：「說什麼打死回天堂，他已經發癲，算了吧！以後不要管他。」從此以後，除了辱罵和拋沙擲石外，再沒有公開迫害他。

這是上帝特別的憐憫，裂開捕鳥人的網羅，讓他不再受迫害。

起初信主實在不容易，我的先祖這樣被迫害，鹽灶林佩義牧師的先祖，却被族人拖着活埋在土坑中。老人家臨危不亂，當黃土掩沒到胸口時，他張大口呼吸，面色大變，族人見狀大駭，才撇下離去，老人家才得在死亡中逃回。

想起我國基督徒初期所受的苦難，與今日基督徒的安樂，比較起來真是相差太遠。沒有經過鍛鍊的鐵，是否派得用途，這又是另一個問題了。

夫妻敵對神施拯救

中國人以孝立國，國人一向注重孝道，「百行孝為先」，這是我國人對於道德的傳統觀念。現在基督徒不拜天地，不祭祖先，照當時的眼光看來，實在是大逆不孝，怪不得要受親戚鄰友的唾罵。先曾祖母雖然是女流之輩，但她也懂得「孝道」，那能容忍丈夫冒着大不孝的罪名。沒有辦法，只好消極反抗，她一手拿着刀，一手拿着砧板，當天跪下，一面呼名咒罵，一面用刀砍，恍若不共戴天之仇。這是當時最惡毒的咒罵方法，來洩胸中之忿，表明對於丈夫不孝祖宗的深惡痛絕。先曾祖父在家中所受的痛苦，是可以想見的。

可是上帝有祂的憐憫。一日，曾祖母病了，藥石無靈，束手無策，她母親聞訊，從步上鄉（相離二十里）趕來看她，曾祖父告訴她，已盡人力，無法回生，除非她肯悔改，同心祈禱上帝，求上帝醫

治。她母親十分難過，喚着曾祖母的小名：「妹仔，聽阿郎（指女婿）的話，祈禱上帝吧！」

曾祖母點頭，表示聽勸。感謝上帝，在曾祖父迫切祈禱之下，上帝特別施恩，使曾祖母從死裏回生，從此以後，夫唱婦隨，與曾祖父同心敬拜上帝。

福音到處神蹟顯明

關於祈禱醫病，真是十分奇妙。據筆者小心研究，福音初到的地方，總有很多「神醫」的奇蹟，直等到福音扎根，相信的人根基堅固了，「神醫」便漸漸少了。

為何如此？

照我的看法，當福音初到一個地方時，你講上帝是又真又活的上帝，耶穌有奇妙拯救的權能，雖然言者諄諄，但必須證實，才能叫聽者相信。就因如此，上帝特別垂聽祈禱，在醫病趕鬼的事上，顯明上帝是又真又活的神，使看見的人，不能不相信；也叫初信的人，可以堅固他們的信心。

數十年前，有一位同工告訴我，一位老太婆信主不久，雖然知識簡單，信心却十分堅強。一天，荷鋤田間，那時剛好天旱，農夫渴望下雨。這老太婆忽然想起，上帝是聽祈禱的上帝，為什麼不求上帝下雨？她立刻跪在田間，迫切求上帝下雨。真是說來奇妙，過了幾個鐘頭，忽然黑雲四合，大雨沛降，這老太婆高興得不得了。

這類的見證，不勝枚舉。正如初期教會，滿有神跡奇事（徒四29），又如聖經所記：「上帝又按自己的意旨，用神蹟奇事，和百般的異能，並聖靈的恩賜，同他們作見證。」（來二4）

等到福音傳開了，相信的人在信仰上已經有了認識（扎了根），這時他們所需要的，再不是用感官所感覺得出來的的神蹟，而是在知識上更深認識上帝，更多經歷上帝。這是神蹟日漸減少的原因。

小學生的課本，有很多插圖，藉着這些形象，通過感官，幫助他了解課文的意義。年齡漸漸長大了，思想漸漸進步了，理解力也日比日加強，這時他們已經踏進了理性的世界，他們所需要的已判若兩

人。在信仰的過程上也是如此。但這並不是說：一個信仰成熟的人不需要神蹟，成人也喜歡讀童話書，在信仰的道路上，理性與情感總是相輔而行，因此上帝仍然不時向他們行神蹟，好叫他們的信心，永久保持活潑新鮮，不至僵硬，流為形式。

熱心佈道惹來官司

曾祖父信道以後，他熱心佈道，常常四出，把他的信仰向人述說。

他走到內浮山一帶（離我鄉六七十里）傳道，結局給鄉人扭打送官，姑念「無知」，毒打了趕逐回家。

雖然如此，他有一顆熱烈傳福音的心，要與人一同享受福音的好處；一切的逼迫和壓抑，並不能息滅他內心的火燄，他仍然繼續他傳福音的工作。

某年，當潮州府試時，各縣學子，齊集府城。曾祖父認為大好機會，在試場附近向學子傳述這「不受歡迎」的洋教。「闖試場」罪名嚴重，曾祖父被逮捕起來，等候審訊。照前清律例，闖試場的罪名可能砍頭。

曾祖母聞訊，連忙趕到媽嶼，去求當年的美國教士耶士摩牧師設法營救。

浸信會開始進入潮汕，乃由泰國的潮籍教友，回鄉設禮拜堂，至今泰國心聯堂仍稱為潮汕浸信會之母會。以後才由美國差會派西教士到潮汕。起初，總部設在汕頭港外的媽嶼，後來因為交通不方便，才遷到角石。

耶士摩聞訊很生氣，認為曾祖父不聽勸，已經不止一次在外闖事（為傳福音闖事也），現在「闖試場」罪名嚴重，他也無法。照我們家族老輩人傳說，曾祖母被他從二樓推下，連拖帶跌，跌至地下傷足（照筆者個人推測，耶士摩諒無把她推下之理，想必拒絕她的請求，而曾祖母仍哀求不已，因此趕她下樓，曾祖母不慎，乃在樓梯跌下），曾祖母此時求助無門，只好失望回家。

可是人沒有辦法，上帝却有特別的救法。

白日雷霆上帝施救

當知府開庭審訊的日子，府太爺坐堂，兩旁皂隸呼叱，好不威風。想不到光天白日，忽然霹靂一聲，聞者變色。照前清的慣例，審訊時響雷，實有冤情，才由老天爺震雷示警。曾祖父的頭顱，才由這霹靂一聲，不必搬家。雖然如此，死罪可免，活罪難饒，乃被判徒刑，解往東北地區。感謝上帝，讓曾祖父有份在基督的十字架苦難中。

起解不久，押兵生病，曾祖父本來是中醫，為他買藥治療，悉心調治，沉疴獲愈，押兵為着報答曾祖父救命之恩，乃私自釋放曾祖父回家，而他自己也「逃差」亡命他鄉。

當曾祖父輾轉回鄉，抵達家門，時正半夜，叩門時，家人們聽見曾祖父的聲音，慶得生還，喜出望外，大家再一次為着上帝奇妙的救恩獻上感謝。

口述筆記美好見證

上面記述，乃筆者兒時聽自長輩口中所述者，雖年代久遠，惟深信確是事實無疑。

茲略述個人感想如下：

第一，百餘年前，信仰「洋教」，是大逆不道者。法律制裁，社會唾棄，家人敵對，親友歧視，若非有屬靈的「真知灼見」，與「破釜沉舟」之決心，實無法堅守到底。先曾祖父為着信仰，多受苦難，至死不渝；甚且捨棄祖宗公產，犧牲子孫權利，在家境清貧的曾祖父來說，實不容易，但他甘之若飴，毫不顧惜，絕非「吃教」，也非「謀利」，種種犧牲，令人起敬，庚子年前的信徒，大都如此，與今日之投機份子，實不可同日而語。

第二，曾祖父與西教士辯道，一連三日，自知理屈，便向真理低頭，決心皈信，這種明是非，辨真偽，絕不抱殘守缺，死撐到底的見識，殊不容易。其實中國人一向是敬拜上帝的國家，根據典籍的記載，三王五帝，莫不昭事上帝。「上帝，天之神也」（朱子釋）。「自其偏覆言之謂之天，自其主宰言之謂之帝。書或稱天或稱帝，

各隨所指，非有重輕。」（尚書周書君奭註）「蕩蕩上帝，下民之辟。」（詩經：大雅蕩）「惟上帝不常，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尚書周書伊訓）「齋戒沐浴，則可以祀上帝。」（孟子）只因為中國人歷代所敬拜的上帝，是憑推理推出來者：看見宇宙萬物，知道必有創造之者，治理之者，因此稱這位創造治理之神為「上帝」，因此敬之拜之。惟其因憑推理推出來的，對於上帝便認識不清，不若基督教，因着上帝差遣眾先知多方的曉諭，以後藉着祂獨生子化身啟示，故所認識者便躍進了許多大步。（我們因為智能有限，領悟也有限，上帝仍無法將祂的無限，向我們完全顯明）雖然如此，但中國人明明知道有上帝，也有心敬拜上帝，因此如果我們能因勢利導，把先哲敬神之心，向中國人解釋，一定能夠事半功倍，領導他們親近上帝。

有人批評中國人拜多神，山有神，水有神，風雨也有神；這是理性的弊端。國有君，推理便推出宇宙間有上帝；族有長，推理便推出山川河海也有神。其實，上帝不同國君，中國人因為對上帝的認識不夠，因此所推出來的便有許多錯誤。但不要緊，中國人肯動腦筋，既然推理推出個「上帝」來，我們正可以將聖經的真理小心解釋，幫助他們清楚認識上帝。

引導先祖父的西教士，他懂得這些，所以能夠將先曾祖父帶到上帝面前來。可惜以後的西教士，不少夜郎自大，驕矜自是，不懂我國得天獨厚，結果柄鑿不入。因為得不了人，不得不改變辦法，或用勢力（指庚子年後），或用金錢（包括救濟品及幫助留學），因此所吸收者，不少是投機份子，平時還可以裝門面，逼迫來時便高飛遠走，不知所終。

第三，曾祖父自己得道，誓願與人共享福音的好處。他像使徒時代的信徒，以傳福音為己任，雖經歷多苦，仍不退縮。所以能引領多人歸主，如果今日的信徒，能夠學效初期信徒努力領人歸主，教會一定大大興旺了。

第四，我走過很多地方，看過很多信徒，每一位熱心愛主的信徒，他的後裔莫不大受祝福。以先祖而論，他們甘心為主犧牲，上帝

賜福他的後裔，使他們有地位，有名望，兒孫滿堂，左右前後，深為鄉人所敬重。

這並不是迷信，實有至理存在。

縱觀世人，勤儉成家，便飽暖思淫慾，想討個小老婆，享齊人之福。一有了錢，生活舒適，便想享樂，他們大多縱情聲色，嫖賭飲吹。而他們的子孫，不知稼穡艱難，只曉得沉迷酒色，自甘墮落。就是這樣，守成不易，轉眼成空。一個信耶穌的人並不如此，他們恪守聖經一夫一妻制度，心無外騖，情有獨鍾，建立一個快樂敬虔的家庭，「家和萬事興」，便可過着幸福的日子。他們有家庭禮拜，主日事奉，讀聖經，遵聖訓，教子有義方，兒女從小便學習行走正路；有一個正確的人生目標，長大了到社會去，便會遠離罪惡的試探，保持光明正大。這樣的人很容易得到朋友的信任，到處工作順利，事業亨通。何況他們還有又真又活的上帝，一生指導和賜福，永活的救主耶穌，隨處同在，隨時拯救。「天助自助」，「福自天申」，他們的發達與繁盛，實事有必至，理有固然者。

（註：本文有關巴色會東來資料，謝謝巴色會葉貴廷牧師供給資料，謹此致謝）。